

立法院第 9 屆第 2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7 (星期一) 9 時 4 分至 13 時 3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101 會議室

主 席 管委員碧玲

主席：出席委員 13 人，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進行報告事項。

報 告 事 項

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9 屆第 2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5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105 年 10 月 31 日 (星期一) 上午 9 時 1 分至 12 時 49 分

105 年 11 月 2 日 (星期三) 上午 9 時 4 分至 11 時 39 分

105 年 11 月 3 日 (星期四) 上午 9 時 7 分至下午 2 時 51 分

地 點：紅樓 1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廖國棟 Sufin · Siluko 邱議瑩 黃偉哲 陳明文 孔文吉 徐永明 張麗善
蘇治芬 高志鵬 王惠美 管碧玲 邱志偉 蘇震清 蔡培慧 林岱樺
委員出席 15 人

列席委員：江啟臣 徐榛蔚 陳怡潔 鄭天財 Sra · Kacaw 蕭美琴 鍾佳濱 盧秀燕
吳志揚 林俊憲 鄭運鵬 林德福 劉世芳 賴士葆 陳歐珀 羅明才
黃昭順 顏寬恒 蔣乃辛 莊瑞雄 黃國書 賴瑞隆 陳亭妃 陳賴素美
簡東明 Uliw · Qaljupayare 何欣純 郭正亮 周陳秀霞 高金素梅 蔡易餘
高潞 · 以用 · 巴鱓刺 Kawlo · Iyun · Pacidal 劉權豪 姚文智 葉宜津 蘇巧慧
曾銘宗 李彥秀 吳焜裕 陳曼麗 鍾孔炤 馬文君 呂玉玲 余宛如
劉建國 黃秀芳 林淑芬 施義芳
委員列席 46 人

列席人員：105 年 10 月 31 日 (星期一)

國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 陳添枝暨相關人員

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預算處研究委員 黃耀生

105 年 11 月 2 日 (星期三)

經濟部常務次長 楊偉甫

法規委員會執行秘書 鄭國榮

智慧財產局局長 洪淑敏

礦務局局長 朱明昭

組長 林健豪

能源局組長	翁素珍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陳吉仲
輔導處處長	張致盛
農田水利處簡任技正	李耀旭
法規委員會執行秘書	張學文
漁業署副署長	王正芳
林務局副局長	楊宏志
水土保持局局長	李鎮洋
農糧署副組長	饒美菊
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科長	王清海
法務部法制司主任檢察官	宋文宏
司法院行政訴訟及懲戒廳法官	歐陽漢菁
105 年 11 月 3 日（星期四）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任委員	曹啟鴻暨相關人員
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預算處專門委員	陳莉惠

主 席：黃召集委員偉哲

專門委員：黃中科

主任秘書：黃素惠

紀 錄：簡任秘書 程谷川 簡任編審 黃殿偉 科 長 楊雅如
 專 員 曾淑梅

速 記：公報處記錄人員

105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一）

報 告 事 項

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時間」加註「105 年 10 月 27 日(四)議程因故取消」後確定。

討 論 事 項

審查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行政院歲入預算關於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贖餘繳庫部分暨國家發展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部分。

（國家發展委員會陳主任委員添枝報告後，委員廖國棟、邱議瑩、黃偉哲、徐永明、孔文吉、王惠美、蘇治芬、高志鵬、張麗善、管碧玲、蘇震清、邱志偉、蕭美琴、郭正亮、徐榛蔚、高金素梅、蔡易餘及賴瑞隆等 18 人提出質詢，均由國家發展委員會陳主任委員添枝暨相關人員即席答復。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委員陳明文、簡東明、徐榛蔚及蔡培慧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書面質詢和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 1 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委員質詢中要求提供之資料，請提供予本會全體委員。）

決議：另定期繼續審查。

通過臨時提案 19 案：

一、104 年行政院為加速景氣復甦速度及力道，責成各相關部會及國發會彙整提出「消費提振措施」，實支數逾 55 億元，惟對整體經濟助益有限，鑑於中央政府財政極為困難，爰建請國發會未來協助行政院研擬相關政策時，宜以國家長遠之建設發展進行規劃，避免治標不治本之短期政策，以維持經濟及社會永續發展。

提案人：蘇治芬 蘇震清

連署人：高志鵬 邱議瑩 王惠美 黃偉哲 邱志偉

二、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期藉由整合相關公共基礎建設，加強各區域間之跨域合作，俾發揮綜效以降低成本，104 年度補助案屬區域間跨域合作計畫數量偏低，執行成效未如預期，允應加強推動辦理，爰要求國發會研擬改善對策，並於一個月內送交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蘇震清

連署人：高志鵬 邱議瑩 黃偉哲 王惠美 邱志偉

三、有關雲林縣沿海嚴重地層下陷區建構生態廊道之土地利用模式及其可行性評估計畫，其中提到當地現有氣象站與空氣品質監測站僅能提供點源之觀測資料，無法顯示溫度、雨量及空氣品質在不同空間位置之變化狀況。爰建請國發會應偕同環保署，就我國現有氣象站與空氣品質監測站之數據收集與應用，研謀改善以提升數據應用分析效能，並於 2 個月內送交報告至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蘇震清

連署人：高志鵬 邱議瑩 王惠美 黃偉哲 邱志偉

四、依照國發會的人力推估報告，養豬業人力不足肇因於學用落差，新進人員所學之知識無法應用在實作上，代表農委會針對技術教育訓練之補助成效上仍需加強。爰要求國發會應持續就養豬業人力培訓議題與農委會持續研商改善方案，於一個月內將改善方案送交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蘇震清

連署人：高志鵬 邱議瑩 王惠美 黃偉哲 邱志偉

五、行政院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已針對國民黨黨營事業中央投資公司及欣裕台公司，召開首場聽證會，俟黨產委員會確定中央投資公司為國民黨附隨組織後，恐移轉中央投資公司資產為國有。鑑於國發基金與中央投資公司目前有許多共同投資關係，若黨產委員會確定中央投資公司為國民黨附隨組織後，國發基金未來恐有被牽連凍結之疑慮，國發會應全面清查國發基金所直接投資公司、間接投資公司和創投公司的股權結構、董監事名單，並洽黨產委員會了解是否與國民黨相關黨營企業有關，且與黨產委員會商議進一步處理方式，於 1 個月內提出初步報告。

提案人：徐永明

連署人：蘇治芬 黃偉哲 蘇震清

六、鑑於東部地區發展有其特殊性、阻礙性，而連接台東與屏東唯一交通要道的南迴公路，

近年由於海岸線退縮、強降雨不斷，面臨前所未有危機，學者專家預言，在天災、人禍夾擊下，根據近日報導指出，最快五十年南迴臨海路段將消失，為了避免台東成為台灣陸上孤島，建請國發會督促交通部規劃新南迴公路計畫，同時並建立南迴公路地區具特色風格之道路景觀，使新南迴公路發展成為安全便捷的特色道路；並要求經濟部水利署加強海岸防護，以利於台東與屏東公共運輸發展，促進地方觀光及產業發展，提升醫療救援速度、確保防災救護路網的完整性等。

提案人：廖國棟 王惠美 孔文吉

七、台灣東海岸位於大陸棚邊緣，具有地理位置之優勢，所以臺東擁有優越深層海水資源。經濟部為整體性推動深層海水資源開發利用，特擬定「深層海水資源利用及產業發展實施計畫」，並於 98 年 7 月動工興建「經濟部東部深層海水創新研發中心」，至民國 100 年 12 月完工啟用。然 101 年 5 月發生取水異常後便無法取水，時至今日仍無法解決，不僅影響業者投資意願，更打擊臺東縣的產業發展。為促進臺東地區的深層海水產業發展，提高臺東地區民眾整體收入，爰要求國發會於一個月內主動協助經濟部與農委會，澈底解決臺東深層海水布管取水問題，促進東部的產業發展。

提案人：廖國棟 王惠美 孔文吉

八、有鑑於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歲出計畫「支應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編列 12 億 1,220 萬元辦理補助花東地區觀光及文化建設、原住民族群生活條件及環境之改善……等計畫與措施。由於僅編列科目，並無執行項目與金額，實過於簡略，完全無法顯示執行方向與預期成效，請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2 週內提出完整計畫與預算執行細項，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孔文吉

提案人：王惠美 張麗善

九、有關內政部—殯葬設施示範計畫第三期、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此兩個計畫對於原鄉地區的建設與發展影響甚鉅。然而，目前殯葬設施示範計畫第三期將於 105 年終止、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地方配合款提高，未考量地方預算不足。故建請國家發展委員會於兩週內主動邀集內政部及原住民族委員會檢討賡續編列或增加預算方式，以促進原鄉地區之發展與建設並扶植原住民經濟產業發展。

提案人：孔文吉

連署人：王惠美 張麗善

十、台積電公司董事長張忠謀日前在工商早餐會指出，創新與分配有矛盾，創新其實是分配問題的罪魁禍首，新政府以創新、就業、分配為三大主軸，但創新和分配有矛盾；要是沒有成長，就業問題非常難解決，引發各界的討論。國發會主委陳添枝回應此議題表示：1.我們需要創新來驅動成長，創新、就業、分配，談的就是成長跟分配，也是經濟發展最原始的兩個議題。2.目前台灣需要有創新性與就業成長，物聯網是其中最重要的一項，台灣產業的核心還是在資通訊，像是台積電公司市值已經快要超過英特爾，也是台灣賴以競爭的基盤，但是需要產業與更

多的應用跟生活相結合，才有辦法帶動創新，物聯網就是答案。但馬雲日前表示，「電子商務」一詞很快就會被淘汰，未來「新零售、新製造、新金融、新技術、新能源」五大創新將會深刻影響世界。整體來看，新零售、新製造、新技術及新能源都是將「網路數據」運用在傳統的零售及製造產業中加以創新，以適應網路時代。未來商業的變革，愈來愈仰賴新技術的創新；在人工智慧、AR（擴增實境）、VR（虛擬實境）、IOT（物聯網）等新技術的發展下，如何擴充商業的應用情境，進而推動新的商業模式產生，將是未來發展的核心問題。爰要求國發會以實際作為帶領相關部會做跨部會整合，針對「零售、製造、金融、技術、能源」和人工智慧、AR（擴增實境）、VR（虛擬實境）、IOT（物聯網）等新技術結合的創新創業發展規劃，於三個月內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報告。

提案人：廖國棟 孔文吉 張麗善 王惠美

十一、有鑑於台積電公司董事長張忠謀日前於工商團體早餐會後指出，新政府之政策既談「創新」又談「分配」，卻未解決兩者間的互相矛盾；因為創新畢竟只有少數人達成，並非絕大多數人普遍享有，這將使得分配不均更為嚴重。張董事長甚至直言「創新是分配的罪魁禍首」，新政府顧創新產業，也應兼顧既有產業。為確保資源有效利用以及合理分配，爰要求國發會一個月內提出未來產業資源分配、輔導檢討、改善報告，並送交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王惠美

連署人：孔文吉 張麗善

十二、有鑑於蔡英文總統於競選時就曾提出成立類似主權基金的國家級投資公司。在新政府上台後，國發會提出成立國家級投資公司計畫，該投資公司募集的創投基金規模初期以一百億元為目標，預計年底前上路，國發基金占四成，其餘六成為民間出資；然而，包括前行政院長陳冲在內等認為台灣已經有國發基金，且運作經驗非常豐富，除非是不想接受任何監督，才要成立另外一家。為確實釐清國家級投資公司之權責、業務以及投資規劃，避免資源浪費，爰要求國發會一個月內提出國家級投資公司監管機制、投資效益指標等規劃報告，並送交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王惠美

連署人：孔文吉 張麗善

十三、今年全台用電量比去年平均成長 2%，反映各行各業用電需求向上調升，而且在大陸紅色供應鏈崛起之後，台灣不能再過度仰賴出口，作為經濟成長率的主要命脈，台積電公司董事長張忠謀也說：「新政府以創新、就業、分配為三大主軸，但創新和分配有矛盾。創新其實是分配問題的罪魁禍首」；「即使新產業成功，也補償不了老產業因不注意的衰退。要有成長，要是沒有成長，就業問題非常難解決。」因此，唯有鼓勵企業長期投資，才能維持、加碼這股經濟成長動能。爰要求國發會針對台灣有「五缺」（缺水、缺電、缺工、缺地、缺人才）與「六失」（政府失能、社會失序、國會失職、經濟失調、世代失落、國家失去總體目標），於一週內提出因應策略與方針之書面報告。

提案人：張麗善 王惠美 孔文吉

十四、世界銀行所公布的 2017 經濟環境報告 (Doing Business 2017) 評比，台灣在 10 大評比項目中的變化，其中「跨境貿易」、「取得信貸」，以及「破產處理」皆下滑，請國發會於 2 個月之內，針對此三項排名下滑的評比項目，提出檢討報告及改善方案，策略作法於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邱志偉 蘇震清 黃偉哲

十五、國發會負責研擬、協調推動財經措施，以及蒐集研判國內外及兩岸經濟情勢變化進行研析及對策研擬。金融全球化環境下，人民幣續貶將產生龐大的「外溢效應」，影響其他國家。尤其預期因素的發酵，更會催化資金流動的速度，拉大全球金融市場的波動。對台灣而言，人民幣貶值在實質面，首當其衝就是台灣出口產品被中國取代的機會提高，對我國出口將產生更大壓力；另外在金融面，人民幣貶值可能引發資金外逃，導致資金撤離新興市場，可能導致我國金融市場的波動，請國發會於一個月之內針對人民幣貶值對我國經濟實質面以及金融面可能造成的衝擊與影響提出專案報告於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邱志偉 蘇震清 黃偉哲

十六、國發會自 2009 年起辦理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執行成效檢討，請各部會提送屆期完工之重大公共建設計畫檢討報告。然而比較公共建設計畫評估機制較偏重預算執行及進度管控，辦理實地查證數量偏低，也缺乏「計畫再評估」以及「退場機制」，致無法適時修正或停辦不具效益之計畫，計畫屆期後又未就後續年度運用情形加以考核追蹤，也未能即時發現閒置或低度利用之公共建設以及公共投資，請國發會就現有公共建設投資效率以及使用情形的考核評估機制確實檢討，並會同工程會研擬一套「有效監督」、「有效管理」、「有效查核」的機制，「有效控制」公共設施的閒置及低度利用，於 2 個月提出專案報告於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邱志偉 蘇震清 黃偉哲

十七、2015 年來台的外人直接投資 (FDI) 為 47.6 億美金，2013 年則為 53 億美金，2014 年為 57.5 億美金，外人直接投資的金額逐年減少，每況愈下。然而 2015 年全球 FDI 總額為 1.7 兆美金，比起 2014 年成長 38%，創下 2007 年以來的新高，其中中國 FDI 高達 1,356 美金、新加坡也有 652 億美金、印度有 442 億美金、印尼有 155 億美金、泰國有 108 億美金、越南有 118 億美金，台灣的 FDI 可謂是敬陪末座。FDI 的多寡與投資環境有很大的關聯性，請國發會針對我國 FDI 逐年減少的原因及改善方案，以及如何改善我國投資環境，增加 FDI，於一個月之內提出專案報告於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邱志偉 蘇震清 黃偉哲

十八、新南向政策為新政府為破除過去過度依賴中國市場導致我國經濟發展失衡現象，協助各項產業進軍東協市場之重大政策目標。因高雄市具地理環境、交通等優勢，可成為新南向門戶。因此，中央政府應積極協助高雄市進行產業轉型升級、招商、開拓東協市場。目前高雄市特色產業為金屬扣件、航太、船舶、觀光、農業及海洋等產業，皆具國際市場競爭力，並積極發展各項重大公共建設。建請國家發展委員會就高雄市現有產業發展情況及未來潛力產業、新創產業等發展趨勢，並盤點現有資源，與東協國家之市場供需、法規發展及產業競合等資料進

行整合研析，協助高雄市政府規劃政策方向，請於 1 個月內提出相關報告並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邱志偉 高志鵬 蘇震清 黃偉哲

十九、針對國發會補助「雲林縣政府辦理之雲林縣沿海嚴重地層下陷區建構生態廊道之土地利用模式及其可行性評估計畫」，報告中提到本計畫範圍內的六輕工業區是潛在環境污染來源，雖無法證明當地民眾健康與六輕存在的關係，但是仍可能對遊客到訪意願帶來負面影響。因此進行生態旅遊規劃時需配合其他子題的工作成果瞭解污染狀況和遊客到訪意願。短程可配合適宜性分析，發展出不同污染等級的土地，可以產生的生態旅遊類型和強度；長程則仰賴六縣市於 2015 年 4 月 14 日申聯宣示「禁燒石油焦、生煤」等相關環境政策之落實。當污染受到控制時，也能成為深度學習的另類觀光景點，以極端車諾比核災區為例，在數十年後當輻射污染降至較為安全的程度時，在專業導遊帶領之下，亦能開放供另類的生態旅遊—深度黑暗旅遊（dark/black tourism）/悲情旅遊（grief tourism）。爰此，建請國發會應針對雲林沿海土地利用之空間與產業布局政策研擬規劃，並於一個月內送交報告至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管碧玲 黃偉哲 邱志偉

105 年 11 月 2 日（星期三）

討 論 事 項

一、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著作權法第九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本日討論事項併案詢答。經濟部楊常務次長偉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陳副主任委員吉仲提案說明後，委員黃偉哲、廖國棟、蔡培慧、徐永明、陳明文、邱志偉、蘇震清及管碧玲等 8 人提出質詢，均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陳副主任委員吉仲、經濟部楊常務次長偉甫暨相關人員即席答復。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委員張麗善及邱議瑩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書面質詢和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 1 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委員質詢中要求提供之資料，請提供予本會全體委員。）

決議：

（一）第九十八條條文，照案通過。

（二）審查完竣，擬具審查報告，提報院會討論，不須交由黨團協商，並推請黃召集委員偉哲於院會討論時作補充說明。

二、併案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商標法第九十八條及第一百一十一條條文修正草案」及本院委員徐國勇等 17 人、委員蘇震清等 17 人分別擬具「商標法第九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決議：

（一）第九十八條條文，照行政院提案通過。

（二）第一百一十一條條文，維持現行法條文，不予修正。

（三）併案審查完竣，擬具審查報告，提報院會討論，不須交由黨團協商，並推請黃召集委員

偉哲於院會討論時作補充說明。

三、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礦業法第六十九條條文修正草案」、「能源管理法第二十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及「光碟管理條例第十五條及第十七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決議：

(一)行政院函請審議「礦業法第六十九條條文修正草案」、「能源管理法第二十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及「光碟管理條例第十五條及第十七條條文修正草案」等 3 案，均照案通過。

(二)均審查完竣，擬具審查報告，提報院會討論，不須交由黨團協商，並推請黃召集委員偉哲於院會討論時作補充說明。

四、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農會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漁會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森林法第五十一條及第五十二條條文修正草案」、「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三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及「水土保持法第三十二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決議：

(一)行政院函請審議「農會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審查結果如下：

1. 第四十七條之一條文，除增列第二項：「犯前項之罪者，其供犯罪所用、犯罪預備之物、犯罪所生之物或犯罪所得，不問屬於犯罪行為人與否，沒收之。」外，其餘均照案通過。

2. 第四十七條之二及第四十七條之三條文，均照案通過。

3. 第四十七條之四條文，維持現行法條文，不予修正。

4. 審查完竣，擬具審查報告，提報院會討論，不須交由黨團協商，並推請黃召集委員偉哲於院會討論時作補充說明。

(二)行政院函請審議「漁會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審查結果如下：

1. 第五十條之一條文，除增列第二項：「犯前項之罪者，其供犯罪所用、犯罪預備之物、犯罪所生之物或犯罪所得，不問屬於犯罪行為人與否，沒收之。」外，其餘均照案通過。

2. 第五十條之二及第五十條之三條文，均照案通過。

3. 第五十條之四條文，維持現行法條文，不予修正。

4. 審查完竣，擬具審查報告，提報院會討論，不須交由黨團協商，並推請黃召集委員偉哲於院會討論時作補充說明。

(三)行政院函請審議「森林法第五十一條及第五十二條條文修正草案」，審查結果如下：

1. 第五十一條及第五十二條條文，均照案通過。

2. 審查完竣，擬具審查報告，提報院會討論，不須交由黨團協商，並推請黃召集委員偉哲於院會討論時作補充說明。

(四)「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三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審查結果如下：

1. 第三十四條條文，照案通過。

2. 審查完竣，擬具審查報告，提報院會討論，不須交由黨團協商，並推請黃召集委員偉哲於院會討論時作補充說明。

(五)「水土保持法第三十二條條文修正草案」，審查結果如下：

1. 第三十二條條文，照案通過。

2. 審查完竣，擬具審查報告，提報院會討論，不須交由黨團協商，並推請黃召集委員偉哲於院會討論時作補充說明。

五、本次會議審查通過之條文，文字授權主席及議事人員整理。

通過臨時提案 3 案：

一、滯洪池對於易淹水地區的防洪發揮很好的效果，高雄市典寶溪 A、B 區滯洪池闢建完成之後，有效減少水患及淹水情形，然而寶典溪 D 區滯洪池的闢建將會有效解決岡山、梓官、橋頭等區的水患。請經濟部協調水利署、台糖公司就 D 區滯洪池闢建的土地需求、預算編列，以及執行期程於一個月內提專案報告於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邱志偉 黃偉哲 管碧玲

二、今年夏天，莫蘭蒂颱風、梅姬颱風，重創南臺灣，對高雄沿海地區基礎設施造成嚴重破壞，而各區漁會包括梓官區漁會、永安區漁會、彌陀區漁會、興達港區漁會所屬的漁民都受到嚴重影響。請農委會漁業署於二週內至上列四區漁會舉行座談，了解漁民、漁會的災損情形，並全力協助及補助各區漁會的災損，同時於一個月之內提出書面報告於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邱志偉 黃偉哲 管碧玲

三、全球暖化已是全球必須面對的課題，其所造成極端氣候已是無可避免，近年來侵台的颱風強度越來越大，頻率越來越高，隨之而來的強風暴雨也愈來愈頻繁，平地區域淹水難以避免，山區、原住民部落所面對的豪雨及土石流的風險也越來越大；極端氣候不但衝擊農業與農民生計，也使得住在海岸邊、山坡上的民眾生命財產受到威脅，原住民部落首當其衝！最近幾次颱風造成台東延平鄉紅葉部落跟大武鄉愛國蒲部落，發生大規模土石流災情，極端氣候所帶來的傷害，超乎想像，為了避免事後救災疲於奔命，不如事先防範做準備，爰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召集其他部會，進行全台原住民部落安全檢測，並劃分風險區域圖，使極端氣候可能造成的危害降到最低，讓原住民部落不至於孤立無援。

提案人：廖國棟 黃偉哲 管碧玲

105 年 11 月 3 日（星期四）

討 論 事 項

審查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部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曹主任委員啟鴻報告後，委員林岱樺、黃偉哲、邱議瑩、王惠美、廖國棟、陳明文、徐永明、邱志偉、管碧玲、張麗善、高志鵬、蘇治芬、蘇震清、蔡培慧、施義芳、鄭天財、江啟臣、余宛如、陳亭妃、陳曼麗、高金素梅、吳焜裕、蕭美琴、徐榛蔚、鍾孔炤及林淑芬等 26 人提出質詢，均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曹主任委員啟鴻暨相關人員即席答復。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委員劉建國及徐榛蔚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書面質詢和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 1 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委員質詢中要求提供之資料，請提供予本會全體委員。）

決議：另定期繼續審查。

通過臨時提案 39 案：

一、請農委會儘速釐清檢討現狀政府、農藥商與農民三方之間的農藥管理關係，並於一個月內（105 年 12 月 2 日週五前）提出檢討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林岱樺 黃偉哲 邱志偉 廖國棟 蘇震清
王惠美

二、畜牧廢水富含植物所需氮、磷、鉀元素，亦含有未經消化吸收的金屬元素，尤其以銅元素最多。國外土地大，灌溉後有稀釋作用，國內土地小則有濃縮作用，沒有好的配套措施，將來恐衍生其他的危害。農委會應調查畜牧廢水有那些成分，其中那些成分將來可能會影響土壤或隨著食物鏈影響生態？政府因應措施為何？以書面報告於兩週內（105 年 11 月 17 日週四前）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林岱樺 黃偉哲 邱志偉 廖國棟 蘇震清
王惠美

三、農委會 104 年 7 月的缺工統計，茶、果樹、菌菇、蘭花、飼育及屠宰行業總共是 6,870 人，而勞動部今年 1 到 9 月媒合從事農業勞動力，總共是 320 人，所以整體人力缺口還有 6,550 人。農委會應就補充農業缺工問題，提供「科技研發替代役」及外役監從事農務推動進度，並研究運用「微罪」易服「社會勞動」人力從事農業的可行性，提出解決農業缺工計畫書，並於一個月內（105 年 12 月 2 日週五前）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林岱樺 黃偉哲 邱志偉 廖國棟 蘇震清
王惠美

四、為因應氣候變遷、颱風、寒害等天然災害，以及農藥殘留食安問題層出不窮。政府為穩定蔬菜供應穩定，避免外在因素造成菜價飆漲，建請農委會評估輔導設置「植物工廠」（含全人工光源型及陽光利用型）之可行性，並於一個月內（105 年 12 月 2 日週五前）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林岱樺 黃偉哲 邱志偉 廖國棟 蘇震清
王惠美

五、目前台灣允許使用之農藥只有 310 項，不到國際食品法典委員會允許 700 多項一半，請農委會於一個月內（105 年 12 月 2 日週五前）針對此一現象做出分析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林岱樺 黃偉哲 邱志偉 廖國棟 蘇震清
王惠美

六、農委會設立多家財團法人有其時空背景，惟部分法人之年度收支金額不到千萬元或員工數少於 5 人，顯已無法達成法人設立之功能，農委會應依民法第 65 條規定以及立法院決議，訂定明確退場時程。另外，數家法人之高階主管為退休官員轉任，支領月薪高達 10 萬元以上，屢遭外界質疑為酬庸組織，農委會也應一併檢討及改進人事任用與薪資制度，並於一個月之內針

對退場機制、時程、人事任用與薪資制度提出專案報告於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邱志偉 林岱樺 黃偉哲 蘇震清 王惠美

七、今年初的大寒害，造成養殖漁業如石斑、虱目魚皆大量死亡，造成漁民重大損失。另有多項水果也因寒害造成農民損失，農委會研擬農漁業保險專法，目前執行進度為何？預定何時立法完成？有無配套措施？請農委會於一個月之內，針對農漁業保險專法的立法進度以及相關配套提出專案報告於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邱志偉 林岱樺 黃偉哲 蘇震清 王惠美

八、有鑑於今年 9、10 月接連受到颱風侵襲影響，導致國內菜價自 9 月起即居高不下，惟農委會於風災前並無抑制受預期心理導致漲價之相關作為，於風災後亦未採取必要調節措施，顯見農委會在相關管理上明顯有所缺失。為保障消費者權益，並避免農民承受哄抬菜價之不白之冤，爰要求農委會 2 週內提出風災來臨前後如何抑止菜價飆漲之檢討、改善報告，並送交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王惠美

連署人：張麗善 廖國棟

九、有鑑於漁季將至，往常我國漁民都會前往沖之鳥海域捕撈鬼頭刀、旗魚和鯊魚等，以作為生財來源；然而，根據台日漁業對話結論，必須等日本針對沖之鳥周邊海域捕魚等漁業合作成立工作小組，到明年春天漁季來臨再作協議，屆時不僅漁期已過，亦讓漁民出海捕魚安全堪慮。為保障漁民權益，爰建請農委會應確保漁民於沖之鳥礁公海範圍進行捕撈業務時，不受日本片面宣示主權之干擾，並提供必要協助。

提案人：王惠美

連署人：張麗善 廖國棟 黃偉哲

十、有鑑於蔡英文政府上台後，台、日積極磋商解除日本核災區食品輸台禁令；即便福島核災區農產品是否已經全然安全仍有待釐清，且國內多數民眾對於開放核災農產品尚有疑慮，惟政府亟欲開放相關農產品，其考量點竟是為了避免與日本貿易協定卡關，而非已確保相關農產品安全無虞，如此理由，實為荒謬。農委會身為我國最高農政機關，理應在專業、中立的前提下，保障國內農民權益，捍衛全民健康，爰建請在未確認福島核災區農產品安全無虞前提且未經專案報告，不得宣布進口福島核災區農產品進口。

提案人：王惠美

連署人：張麗善 廖國棟

十一、有鑑於日本福島核災食品解禁與含瘦肉精美豬也將開放輸台的傳聞，近來甚囂塵上，令消費者與農民憂心忡忡，執政黨執政以來，從中央到地方都提出要民眾接受美國豬肉含有 10ppb 萊克多巴胺的國際標準，甚至為了加入 TPP 取得日本的協助而同意日本福島核災食品輸入台灣引發民眾疑慮，爰建請農委會於 3 個月內對含萊劑美豬案，提出提升養豬產業競爭力與對動物影響之相關評估報告。

提案人：張麗善 王惠美 廖國棟

十二、有鑑於學者提出不論美國總統大選的結果是川普或是柯林頓當選，外貿政策都會走向保守，因此 TPP 的進程尚不明朗，但美方對於台灣為了加入 TPP 所必須付出的代價卻不會鬆手，包括指出開放美豬就是台灣加入 TPP 的入場券，若台灣政府認為，美國政府還在商量該拿 TPP 怎麼辦的時候，台灣可以爭取到更多時間準備，並非壞事，那就是澈底的「阿 Q」心態。爰建請農委會於 3 個月內針對美國含瘦肉精豬肉，提出提高養豬產業競爭力相關配套措施與完整評估報告、計畫內容，以及執行效益考核指標。

提案人：張麗善 王惠美 廖國棟

十三、有鑑於莫蘭蒂、麥勒卡、梅姬等風災接續而來，造成農民的溫網室受損嚴重，地方大缺工，溫網室找不到人修理，機械播種太搶手、機具調度難，連人工播種達人也搶手，至少要一週前預約，但還不一定排得到，爰要求農委會針對台灣從事農業之嚴重斷層，經驗沒有傳承，產生嚴重農業缺工情形，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完整檢討改進方案、計畫內容，以及執行效益考核指標。

提案人：張麗善 廖國棟 王惠美 黃偉哲

十四、菜價居高不下，民眾、輿論都表達了強烈的不滿。連執政黨高層都說農政單位的表現有很大的改進空間，必須檢討政府是不是真的已經窮盡了一切力量，來解決人民的焦慮。爰要求農委會針對災後因應標準程序提出相關檢討，包括滾動倉儲、超市平價專區、啟動專案進口蔬菜及密切查價等，於 2 週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完整檢討改進方案、計畫內容，以及執行效益考核指標。

提案人：張麗善 廖國棟 王惠美 黃偉哲

十五、菜價居高不下，總統蔡英文喊話加上行政院啟動全國狂抓菜蟲後，台北果菜市場 11 月 1 日每公斤平均蔬菜批發價格回漲為新臺幣五十一點九元，竟然比前天四十七點六四元還上漲四元多。顯示農委會蔬菜調節機制完全崩潰沒有作用，有學者建議必要時可規範限制農民搶種或休耕等。為免農民無所適從，積極復耕卻被農政單位指為搶種，若干時日價格會崩盤，豈不預留未來價格失穩後的理由，爰要求農委會針對限制農民復耕之相關措施，於一週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完整評估報告、計畫內容，以及執行效益考核指標。

提案人：張麗善 王惠美 廖國棟 黃偉哲

十六、根據農委會農糧署統計十月上旬復耕面積兩百八十六公頃，比配合市場需求應種一百八十公頃多一百公頃，高麗菜栽種後第五十天起，就可提早採收，只是比較小顆，加上冬天農藥用量少，不會有農藥殘留問題，每公頃約可收四十公噸；種六十天後採收，每公頃可採收五十公噸，種七十天採收，每公頃可採收六十公噸；不用等到八十天滿才採收。推算十一月二十日起，可開始提早採收十月上旬復耕的五十天期高麗菜，供應目前市場所需，既可讓高麗菜價因為供應量增，回穩到每顆一百元以下，也可避免集中在十二月下旬才採收，造成供過於求，爰要求農委會提出菜價調節改善計畫，以免農民面對天災遭受損失，積極復耕又被說搶種，農政單位之調節計畫又不明，天災與人禍併至，農民將無所適從。

提案人：張麗善 廖國棟 王惠美 黃偉哲

十七、有鑑於我國對於旅客或短期居留之外籍人士所攜帶的寵物並不友善，不論寵物是否擁有晶片，是否具備完整檢疫與相關檢查紀錄，一律要求須留置於檢疫場域 21 天，殊不合理。在科技已經如此發達的現代，台灣號稱科技強國卻還採行最落後的 21 天隔離作業方式，寵物晶片上已經有很多資訊，如果一隻毛小孩已經做完所有防疫工作，為什麼還要在防疫所隔離 21 天？難道台灣的科技做不到讀取晶片資訊的能力，也因此往往造成台灣無法召開全球高端會議的原因之一，爰要求農委會於一週內針對外籍旅客之寵物友善入境措施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完整檢討報告與積極有效之配套措施。

提案人：張麗善 廖國棟 王惠美 黃偉哲

十八、有鑑於日前首屆台日海洋事務合作對話甫結束，我方是由漁業署、海巡署、科技部、國家安全會議及外交部派員組團與會，亞東關係協會會長邱義仁擔任顧問。台日雙方就沖之鳥經濟海域爭議仍然沒有共識、徒勞無功，包括歸還我國「東聖吉 16 號」漁船 170 萬元保釋金也無下文，甚至亞東關係協會表示沖之鳥附近海域仍屬捕魚「高風險區」，希望漁民不要前往，此舉引發全國漁民反彈，琉球區漁會總幹事蔡寶興聽聞會議結論，激動表示，難道以後漁民都不能去作業了嗎？日本高興就放漁民進去作業，不高興就抓你，漁民能怎麼辦？爰建請農委會於 2 週內針對我國漁民在沖之鳥經濟海域之風險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完整評估報告與積極有效之配套措施。

提案人：張麗善 王惠美 廖國棟

十九、鑑於臺灣有機種植面積第一、二名分別是花蓮縣（1,273.45 公頃）與臺東縣（566.53 公頃），再加上花東整體自然與低污染的環境，非常合適里山倡議的自然農法，再者花改場也要在壽豐成立有機農業中心，協助輔導花東的有機農業栽植與原住民族傳統有機作物推廣，足可證明里山倡議適合在花東推廣。為促進花東有機產業發展，並使農產業結合地方地景與生物多樣性，維護花東獨有低污染自然風貌，爰要求農委會於一個月內研擬評估花東地區里山倡議自然示範農業區計畫。

提案人：廖國棟 王惠美 張麗善 黃偉哲

二十、鑑於今年 10 月 31 日於日本召開之「台日海洋事務合作對話會議」，政府從頭到尾談判態度都走友好路線，未達到有利於我方漁民之成果，據聞談判過程，我方代表「軟弱無力」、「漁場各表」、「應付了事」，最後結果導致一個沖之鳥「礁」，至今是礁還是島政府仍舊不敢開口明說，該海域日本並未擁有專屬經濟海域權，該海域是公共漁場，我國漁民也能進去捕魚。政府怯懦的行為，未能守住漁民權益，即將到來的捕魚季，我國漁民究竟能不能到這個海域安全捕魚，至今仍有疑義！台日雙方對我國漁船是否有權在沖之鳥礁海域作業，未能達成共識，會議結果各說各話，漁民受損權益無處可討，政府無能，百姓受害。爰此建請政府未來再次進行台日海洋事務合作對話會議時，必須指出「沖之鳥礁」是礁不是島，並於台日雙方尚未達成共識前，我國必須加強該區域的護漁工作，以維護我國漁民於沖之鳥礁捕撈權利。

提案人：廖國棟 王惠美 張麗善

二十一、有鑑於過去三個月來，菜價高漲貴的離譜，民眾、輿論都表達強烈不滿，蔡英文總

統才說「農政單位的表現，的確是有很大的改進空間」，昨天十一月第一天，菜價又漲破五十元。農委會副主委陳吉仲坦言，沒有做好產銷資訊完全整合，包括在颱風來之前四大類蔬菜的產量資訊、颱風來之後受損的情況以及因應機制等。已經 11 月了，菜價還是讓小老百姓難受、想哭，買不下手！針對失控的蔬果產銷情況，有學者建議為多數利益政府應介入產銷，也有農民表示颱風後就該釋出進口蔬菜，都可看出今年颱風季節的蔬菜產銷和調節出了大亂子，經不分藍綠的立委連翻炮轟下，主事的農委會官員坦承失職！經查 106 年度農糧署關鍵績效指標就列出 1.加強農情調查 4,800 次；2.農產品生產成本與價格調查 220 次作為評鑑依據，而 106 年度預算都已包括農糧作物投入產出成本調查、航遙測與測繪技術應用於農作物調查之研究、農產品市場交易供應行情多元應用計畫、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預警制度、農作物面積調查系統 APP 擴充、試辦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保費補助、輔導農民團體改進蔬菜生產、採後處理與集運貯藏設備、產銷敏感性蔬菜種植登記、產地宣導及產銷預警措施、穩定產銷平衡、夏季蔬菜滾動式倉貯作業、建置冷凍蔬菜平價供應體系等，可見經費編列上已針對蔬果產銷進行規劃！又林全院長針對平穩菜價問題要求：必須運用資訊管理系統，掌握蔬果生產、進口、產銷價格和庫存等各項資訊，作為穩定價格的決策參考；檢討現行的產銷調節機制，有完整的追溯和流量監控。爰此，要求農委會於二週內針對蔬果產銷調節問題向經濟委員會提出檢討報告。

提案人：廖國棟 王惠美 張麗善 黃偉哲 江啟臣

二十二、對於日本籍公務船於沖之鳥礁之公海海域強扣我國屏東琉球籍漁船東聖吉 16 號，對我漁民上鏑、脫衣檢查並強索 170 萬元保證金，違反海洋法公約公海自由，嚴重侵害我人權、漁權及公海權益，立法院朝野黨團先前已簽署共同聲明，表達強烈譴責及抗議！對於日本政府於公海上多次強扣我漁船，危害我人權、漁權及公海權益，已嚴重影響雙方關係之正面發展。對此，前政府均要求海巡署、漁業署及海軍組成之中華民國護漁船隊進入沖之鳥礁 200 浬範圍內保護我國作業漁船安全，然新政府至今都是政令宣導無實際動作！有鑑於農委會及漁業署日前參與「台日海洋事務合作對話」會議，為營造台日友好氛圍，導致台灣漁民權益遭到刻意淡化，最受矚目的「沖之鳥」議題最後我方代表僅能應付式表達立場，軟弱無能，無法護衛主權及漁權。總統蔡英文口口聲聲表示最關心的漁民權益問題，更證明只是用來欺騙漁民。爰此建請新政府必須於「沖之鳥礁海域漁汛期間」，持續執行「沖之鳥礁附近公海巡護任務（200 浬範圍海域護漁任務）」，以貫徹捍衛我國漁民生命財產安全和漁權的使命、維護中華民國國格主權尊嚴。

提案人：廖國棟 王惠美 張麗善 江啟臣

二十三、鑑於蔡英文總統就職典禮時說過人民最期待的就是「解決問題」，並邀請全體國人同胞一起來，扛起這個國家的未來，言猶在耳。國家發展研究院就針對進口瘦肉精美豬做了一份民調，有超過 7 成的民眾不贊成開放瘦肉精美豬；對於民進黨的態度由「零檢出」轉為開放，超過 5 成的民眾都表示不能接受，若以經貿發展為由，仍有 56% 的民眾不同意，各種調查在在顯示國人表達反對的態度。雖然日前美國在台協會（AIT）新任主席莫健表示，若台灣真有興趣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就必須接受以科學為基礎的「瘦肉精」國際標準，但目前美

國兩位總統參選人對 TPP 之推動均處於未定之天，為此，台灣若貿然同意開放含瘦肉精美豬進口，不但無法保證順利加入 TPP，尚須面臨國內現有八千多戶養豬業者失業、占畜牧產值約 1,686 億元之鉅大損失、養豬產值 769 億元損失及從事畜牧相關產業人數減少 5 萬人的巨大衝擊，對台灣整體經濟勢必定造成雪上加霜、未蒙其利先受其害的嚴重後果。台灣人不是二等公民，我們不要吃含有瘦肉精的美國豬肉。為保護養豬產業、維護豬農權益、維護國人健康，爰建請農委會在未進行科學證據風險評估之前，不得同意開放進口含有萊克多巴胺豬肉。

提案人：廖國棟 王惠美 張麗善 江啟臣

二十四、鑑於食用含瘦肉精肉品對人體健康、壽命與生育有很多方面的危害，國民黨將全力捍衛國人健康，不能容忍政府及執政的民進黨自失立場，因為這也會影響國內廣大豬農權益與生計。嚴格監督政府是國民黨責無旁貸的責任，國民黨立法院黨團會努力盡監督之責。高雄榮總台南分院心身醫學科醫師蘇偉碩提出「瘦肉精的健康風險」，說明了食用含瘦肉精肉品對人體健康、壽命與生育有很多方面的危害。在民國 101 年馬政府有條件開放進口含萊克多巴胺的牛肉，就一直堅持維護國民健康的立場，本於科學精神與理性態度來維護國人健康，並堅守「安全容許、牛豬分離、強制標示、排除內臟」等原則。民進黨口口聲聲說瘦肉精對人體是否有傷害還沒有定論，必須做健康風險評估報告後才會定案，但若是如此，為何中國大陸、歐盟、俄羅斯等都禁止瘦肉精進口？開放含瘦肉精美豬進口會危害國人健康，尤其首當其衝的是每天吃團膳的學生與軍人；而且新政府轉彎程度、速度，比髮夾彎還要彎、比賽車速度還要快，「選前說一套，選後不同調」。美國是賣方，應該要求美方提出科學依據、人體實驗，證明瘦肉精是安全無慮的，而非由買方的台灣提出人體實驗，來證明對健康有害。農委會不能有兩套標準、一國兩制，同意進口的美國豬能含瘦肉精，台灣豬卻不能用瘦肉精，這無法讓人接受。日前美國在台協會（AIT）新任主席莫健表示，若台灣真有興趣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就必須接受以科學為基礎的「瘦肉精」國際標準。「人民健康不能交換」，希望蔡英文總統不要黑箱作業，不要有暗盤交易，拿國人健康做為交換條件，我們在乎的是二千三百萬國人的健康。爰建請農委會在未進行科學證據風險評估之前，不可同意含萊克多巴胺豬肉進口、不可同意養豬飼料可添加乙型受體素。

提案人：廖國棟 王惠美 張麗善 江啟臣

二十五、有鑑於政府先前開放美牛進口時，考量國人飲食習慣「多豬少牛」，採取「牛豬分離、安全容許、強制標示、排除內臟」原則，但當年在野之民進黨卻抗議霸占議場長達五天，要求全面「零檢出」。目前台灣已開放無瘦肉精（不含萊克多巴胺）美豬進口，出口歐洲、俄羅斯、中國大陸之美豬亦未含瘦肉精，為何民進黨執政後，首場台美貿易暨投資架構協定會議，對於瘦肉精美豬來台議題，在美方一再重申應以科學為基礎，符合國際標準，希望台灣能接受時，台灣軟弱無能的談判代表經濟部次長王美花只能轉述毫無應對能力；又身為農民大家長的農委會主委曹啟鴻更表示，國內不少豬農都已做好調整，告訴美方，是否開放瘦肉精美豬，得由台灣獨立的食品安全委員會評估，農委會只是管理單位，更是無能、卸責。讓國人高度懷疑蔡英文總統先前赴美時，台美雙方已有黑箱暗盤交易。再就農委會將從各方面協助豬農，建

構台灣國內外豬肉完整區隔的系統、提高育成率、阻斷疫病傳播、加強育種、要豬農積極利用 106 年度增加競爭力的補強計畫等預算，更可見「開放瘦肉精美豬」是小英政府既定的政策方向。民進黨政府選前選後如九彎十八拐般「髮夾彎」快速轉變的政策，讓全體國人無法接受，有被詐騙之感受。為此，爰建請農委會基於捍衛國人健康，為食品安全把關，堅決反對政府在未進行科學證據風險評估之前，為加入 TPP 開放含瘦肉精美豬進口，犧牲國人健康、養豬產業、豬農權益及國家經濟發展。

提案人：廖國棟 王惠美 張麗善 江啟臣

二十六、由於雲林縣是全台養豬第二大縣，該府農業處、衛生局、肉品市場提出瘦肉精美豬專案報告，肉品市場表示，若瘦肉精豬進口台灣，雲林的養豬戶、肉品市場都將消失不存在。農業處長張世忠、衛生局長吳昭軍、肉品市場總經理李謀仁均認為，縣府應堅決反對瘦肉精美豬進口。吳昭軍表示，全世界大部分國家都禁止含瘦肉精的豬肉屠體，歐盟更嚴格禁止，台灣在 2012 年立法院通過牛肉允許含瘦肉精 10ppb 以下，其他肉類仍不得檢出。李謀仁指出，加入 TPP（跨太平洋夥伴協定）後，若瘦肉精豬允許進口，因無 12.5%關稅障礙，美國、墨西哥、智利的豬都會進口，屆時雲林將「沒有養豬戶、也沒有肉品市場」。農業處統計，104 年第四季全台計 550 萬頭豬，產值 780 億元，自給率達 90%，10%進口。雲林縣養豬戶 1,200 多戶，共飼養 140 多萬頭，是全台四分之一，產值 187 億元；其中飼養 1,000 頭以下的多達 769 場（占總數 6、7 成），若美豬進口首當其衝。雲林縣政府三局處長都表示，與民眾站在一起堅決反對，會向中央強烈反應拒絕瘦肉精豬進口。爰建請農委會於 3 個月內對含萊劑美豬案，提出提升養豬產業競爭力與對動物影響之相關評估報告。

提案人：廖國棟 王惠美 張麗善 黃偉哲 江啟臣

二十七、對於農委會副主委陳吉仲，在 2013 年 2 月 4 日指出，「政府當初以『牛豬分離』說服豬農與國人。如果政府違背諾言，要不要有人下台負責？養豬產業產值高達 750 億元，如開放瘦肉精美豬進口，後果很嚴重，政府『打死也要擋』」。如今上任為重要農委會副主委卻改口表示：1.站在國家、農民的立場思考所有貿易自由化議題。強調處理該議題須「有層次」，要「先做風險評估」才知結果。2.不管開不開放，重點在於如何讓豬農提高收益。規劃沼氣與太陽能發電，以減低豬農的養豬成本、提高收入，未來也將推動屠宰分級，讓品質好的豬肉提高價格、增加效益，而且不管有沒有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都要調整產業結構體質。3.台灣人其實所吃豬肉 90%為國產，進口牛肉市占率則逾 9 成。目前已開放含瘦肉精牛肉進口，吃到瘦肉精的機率，可能高於開放含瘦肉精的豬肉。又於 2013 年多位民代表表示，「總統馬英九曾公開宣示『牛豬分離』十六字箴言，……農民只要求政府信守承諾，這是最卑微的請求。開放政策不僅影響農民，也影響台灣每個人」。時至今日，雖表達反對含瘦肉精的美豬進口，但卻主張應進行科學調查與驗證，作為政府未來談判加入 TPP 的依據，可見並不是真正站在國人及豬農立場。爰建請農委會於 3 個月內對含萊劑美豬案，提出提升養豬產業競爭力與對動物影響之相關評估報告。

提案人：廖國棟 王惠美 張麗善 江啟臣

二十八、鑑於美國對豬肉的食用習慣，係將豬肋排等好的部位留下來，自己食用，劣質品卻要賣來台灣，生意人見成本低，將美豬作成餃子、肉包等加工產品，混充國產肉，要台灣人買單，不但罔顧國人健康，也會讓大家對豬肉失去信心。台灣目前無立法要求肉包、水餃等加工品廠商明列產地，屆時，大眾無法分辨產地時，將寧可改吃雞、鴨、牛肉，如此一來，勢將拖垮台灣豬肉市場。目前，台灣養豬自有率達 95% 以上，自己養就夠國人吃，不需進口！爰建請農委會於 3 個月內對含萊劑美豬案，提出提升養豬產業競爭力與對動物影響之相關評估報告。

提案人：廖國棟 王惠美 張麗善 江啟臣

二十九、我國農產品貿易逆差逐年擴大，104 年度進出口值雙雙衰減，部分農產品於國際市場之占有率亦逐漸被中國及其他國家所取代，整體農業發展競爭力潛藏極大隱憂。農委會應深入檢討分析及調整外銷主力產品，並應配合新南向政策，加強對東協國家市場之開拓，以促進農產品出口市場之多元化。

提案人：邱志偉 蘇治芬 黃偉哲 蘇震清 王惠美
林岱樺

三十、無人機除應用於農藥噴灑，亦可掛載高解析度照相機，收集土地圖資，有助農損實際情形鑑定，可大力促進災損補助作業效率，甚可主動提供災損資訊，不需農民自行準備，曠日廢時。爰此，建請農委會應積極推廣無人機於農損資訊之應用，並大力宣導，提升民眾之信任度。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黃偉哲 陳明文 邱志偉 蘇震清 王惠美
林岱樺

三十一、無人機因噴灑霧化農藥，其農藥本身濃度較高，其用水量僅為人工噴灑之五分之一，除可減少用水量亦能友善環境。爰建請農委會就無人機適用之高濃度農藥建立相關資料庫，以促進研發空中噴灑之專用藥劑。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黃偉哲 陳明文 邱志偉 蘇震清 王惠美
林岱樺

三十二、針對無人機有關法規，民航局就民航法之修法方向擬排除自然人可購置。鑑此，我國代噴業者為適合操作無人機之對象。然而，無人機操作無人機噴灑作業有其技術門檻，抑制傳統農藥代噴業者使用無人機設備意願。爰此，建請農委會就輔導傳統代噴業者升級設備及鼓勵新創無人載具公司投入代噴業務等面向規劃相關方案，於一個月內將規劃方案送交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黃偉哲 陳明文 邱志偉 蘇震清 王惠美
林岱樺

三十三、無人機之應用可促進農業噴灑效率及農藥利用效率，並可減少環境污染，另由於無

人機之購置費用高昂，為提高農戶使用意願，普及無人機於我國之使用，爰建請農委會評估納入無人機於農機補助或農機貸款之項目，並於一個月內送交評估報告至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黃偉哲 陳明文 邱志偉 蘇震清 王惠美

林岱樺

三十四、有關近日菜價波動，農委會坦承產銷資訊並未完全整合，包含颱風來臨前大宗蔬菜、葉菜、根莖類、瓜果等四大類產量資訊，以及颱風過後受損情形、因應機制，未來皆必須全面盤點；另因應菜價漲跌之標準作業程序諸如滾動倉儲數量、平價蔬菜通路、啟動專案進口時機，以及聯合檢調抓菜蟲等作為，亦存有改善空間。爰此，建請農委會於 2 週內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陳明文 黃偉哲 邱志偉 蘇震清 王惠美

林岱樺

三十五、農糧署目前正在辦理的「輔導引進省工農業機械設備示範推廣計畫」，鼓勵農友引進農糧產業適用且國內無產製之國外農機，經審查通過者，補助以購機價格三分之二為原則，最高每臺補助 600 萬元為限。該計畫立意良善，但補助對象過於狹隘，僅以「大專業農、百大青農、產銷班、農民團體及產業團體」為補助對象，一般農民卻遭排除在外，爰建請農委會將一般農民納入該計畫補助對象。

提案人：陳明文 蘇治芬 邱志偉 黃偉哲 王惠美

蘇震清 林岱樺

三十六、農村缺工與農村高齡化就是目前農業發展的主要問題，其中又以農業缺工問題更為嚴重，若缺工的問題不解決，台灣農業將會面臨無以為繼的狀況，爰建請農委會參考鄰國日本解決農業缺工問題的政策方案，儘速研議農業領域開放外籍勞動者的可行性。

提案人：陳明文 蘇治芬 邱志偉 黃偉哲 王惠美

蘇震清 林岱樺

三十七、鑑於近期南投蟻患成災，部分農作物因螞蟻群聚而影響農民作業。要求行政院農委會應於一個月內具體提出減蟻計畫，並針對蟻群特性積極來減少農田內蟻窩，同時請農改場透過農民講習會宣導蟻害防治要點。

提案人：蔡培慧 蘇治芬 陳明文 王惠美 林岱樺

三十八、鑑於台灣農村從業人口老化及面對貿易自由化挑戰，為顧及台灣農業永續糧食生產安全，以進口替代糧食、有機農業、設施農業為方針，確保農民福利、提高糧食自給率，以糧食安全體系並兼顧循環經濟價值為考量，爰請農委會針對台灣農地安全規劃、非基改雜糧生產區，於一個月內提出大糧倉計畫專區初步規劃評估報告。

提案人：蘇治芬 蘇震清

連署人：黃偉哲 王惠美 林岱樺

三十九、農業雙軌訓練為結合國內職業訓練與職業教育，讓訓練生成為企業的核心專業人力。鑑於我國農業就業人口快速下滑及人力老化，農業勞動力發展需要有創新的思維。如何讓有意願從農之人由被動接受者，轉為有願景及積極投入農業發展者為當前任務。爰此，建請農委會應與教育部、勞動部及有關產業公會研擬合適之人才培育系統，建立強化師徒制精神之農業雙軌訓練模式，及種子師資培育等方案規劃，並於一個月內將初步規劃方案送至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蔡培慧 黃偉哲 王惠美 林岱樺

散會

主席：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無）無錯誤，確定。現在進討論事項。

討 論 事 項

審查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經濟部及所屬單位預算部分

主席：請經濟部李部長報告。

李部長世光：主席、各位委員。今天 貴委員會審查本部主管 106 年度預算案，本人有機會列席報告，深感榮幸，並感謝各位委員平日對本部各項業務的協助與指教。謹將本部主管 105 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 106 年度預算案編製內容簡要報告如次：

壹、105 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本部施政透過「推動產業結構優化、創造產業新優勢」等 17 項施政策略推動，已獲致多項具體績效，有關 105 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分述如下：

一、歲入部分

本部及所屬 105 年度歲入預算數為 158.19 億元，截至 105 年 9 月底止累計執行數 81.84 億元，占累計分配數 90.23 億元之 90.70%，執行情形正常。

二、歲出部分

本部及所屬 105 年度歲出預算數為 590.01 億元，截至 105 年 9 月底止累計執行數 376.24 億元，占累計分配數 406.88 億元之 92.47%，執行情形正常。

貳、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情形

一、歲入部分

本部及所屬 106 年度歲入預算案編列 214.65 億元，較 105 年度預算數 158.19 億元，增加 56.46 億元，增幅約 35.69%，主要係新增「中鋼公司釋股收入」75 億元，減列中鋼與台船公司「投資股息紅利」11.28 億元及「台糖公司股息紅利繳庫」6.59 億元，增減互抵所致。

二、歲出部分

本部因應經濟新情勢及產業發展需要，策訂經濟政策及措施，打造以創新、就業、分配為核心價值的經濟發展新模式，推動臺灣產業創新、拓展經貿布局及能資源永續管理，以創造有利

經濟成長及企業永續經營發展的環境。106 年度以「打造臺灣經濟發展新模式，推動產業轉型、升級與創新」為整體發展願景，持續推動各項經濟興革工作。

本部及所屬 106 年度歲出預算案編列 554.65 億元，較 105 年度預算數 590.01 億元，減少 35.36 億元，減幅約 5.99%，主要係減列「台電公司經營離島供電虧損補助」18.86 億元、推動產業創新部分有關科技發展相關經費移編科發基金統籌運用 13.40 億元，及水利公共建設部分因應計畫進度調整 1.66 億元等所致。茲就各項施政計畫預算編列重點分述如下：

(一)產業創新研發：

1. 亞洲·矽谷，主要辦理「加速行動寬頻服務及產業發展」、「智慧手持裝置核心技術攻堅」、「電子光電產業科技發展」、「產業升級轉型行動」、「小型企業創新研發」及「亞洲矽谷試驗場域」等 33 項計畫 75.82 億元。

2. 智慧機械，主要辦理「智慧機械創新產業推動」及「製造智慧化關鍵技術躍升」等 3 項計畫 28.29 億元。

3. 綠能產業，主要辦理「能源產業技術發展」、「智慧電動車輛產業推動」及「產業溫室氣體減量推動」等 8 項計畫 13.94 億元。

4. 生技醫藥，主要辦理「生技醫藥產業科技發展」、「創新診療暨影像醫學用醫療器材關鍵技術開發」、「生物經濟產業發展」及「生技蛋白藥開發」等 9 項計畫 21.11 億元。

5. 國防產業，主要辦理「資訊安全人才培育」及「重型運輸產業發展推動」等 2 項計畫 0.45 億元。

6. 高值材料循環專區，主要辦理「石化產業高值化系統技術與應用發展」、「材料與化工產業科技發展」、「再生水資源創新膜材及系統開發與驗證」及「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等 10 項計畫 13.25 億元。

7. 其他係辦理「企業創新研發淬鍊與產學研價值創造」、「創新前瞻技術研究」、「標竿新產品創新研發輔導」、「工業基礎技術深耕」及「機械與運輸產業科技發展」等 60 項計畫 118.88 億元。

8. 綜上，產業創新研發編列 271.74 億元，占本部主管預算規模之 48.99%（如加計納編非營業特種基金預算之相關政策推動經費 38.28 億元，106 年度規模可達 310.02 億元）。

(二)創新創業育成，扶植中小企業：

主要辦理「對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捐助」、「國庫撥補地方產業發展基金」及「產學育成加速卓越」等 20 項計畫 33.68 億元（不含已納編「產業創新研發」項下有關中小企業科技研發之經費），占本部主管預算規模之 6.07%（如加計納編非營業特種基金預算之相關政策推動經費 7.41 億元，106 年度規模可達 41.09 億元）。

(三)啟動能源轉型與電業改革：

主要辦理「離岸風場區塊開發海域環境建構」（綠能產業）、「能源規劃與國際交流」及「服務業能源管理與技術輔導」等 4 項計畫 1.89 億元，占本部主管預算規模之 0.34%（如加計分別納編非營業特種基金及營業基金預算之相關政策推動經費 99.84 億元及 402.45 億元，106 年度

規模可達 504.18 億元)。

另本部因應非核家園之終極目標，除積極致力依法妥尋核廢料之相關處置場所外，也於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持續編列對蘭嶼地區辦理睦鄰、低放射性廢棄物貯存回饋案，並強化相關安全措施新增辦理第一、二、四類 55 加侖廢棄物桶重裝作業共計 3.50 億元，另台電公司亦持續免收蘭嶼地區自用住宅電費 0.19 億元。

(四)加強水資源管理與防汛整備：

主要辦理「重要河川環境營造」、「區域排水整治及環境營造」、「海岸環境營造」及「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等 22 項計畫 120.05 億元，占本部主管預算規模之 21.64% (如加計納編非營業特種基金預算之相關政策推動經費 73.77 億元，106 年度規模可達 193.82 億元)。

(五)提升對外經貿格局與多元性：

主要辦理「興建國家會展中心(桃園、臺中、臺南)」、「因應貿易自由化加強產業輔導」及「亞洲生產力組織綠色卓越中心」(綠能產業)等 10 項計畫 24.15 億元，占本部主管預算規模之 4.36% (如加計非營業特種基金預算 65.18 億元，106 年度規模可達 89.33 億元)。

(六)改善投資環境：

主要辦理「推動商業現代化」、「工業減碳領航」(高值材料循環專區)、「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經濟資料整合服務」、「系統孵育整合出口」(亞洲·矽谷)及「產業永續發展」(高值材料循環專區)等 31 項計畫 20.82 億元，占本部主管預算規模之 3.76% (如加計納編非營業特種基金預算之相關政策推動經費 98.59 億元，106 年度規模可達 119.41 億元)。

以上內容，查與行政院「創新產業計畫」範疇所列十大項內涵之相關經費編列情形，其中有七大項與本部業務直接相關，本部共編列 76 項計畫 174.48 億元，占整體計畫總經費 461.94 億元之 37.77%。

(七)一般政務：

主要包括人事費 65.38 億元、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10.63 億元、「離島用水差價補貼」3.86 億元、「中石化安順廠污染案居民生活照顧及健康照護第 3 階段計畫」1.33 億元及「公有建築物實施耐震能力評估與補強經費」1.12 億元等合共 82.32 億元。

三、「新南向政策」之預算編列情形：

本部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之預算，已納入前項本部各項施政計畫預算編列內容中，共計編列 1.21 億元，包含辦理「系統孵育整合出口」、「智慧機械創新產業推動」、「技術服務業發展」、「東協在地資源連結」、「建置『臺灣窗口』」及「電子商務兆元推升之南向推廣工作」等 15 項計畫，占行政院整體計畫總經費 21.1 億元之 5.73% (如加計納編非營業基金預算之相關政策推動經費 14.10 億元，106 年度規模可達 15.31 億元)。

參、結語

以上本部主管 106 年度歲出預算案之編列，均係配合行政院整體施政，將有限資源作最有效之分配與運用，並致力追求加速經濟轉型升級，厚實產業技術創新能力及厚植產業發展潛能之

目標。敬請各位委員先進支持與指教。謝謝！

主席：現在開始進行詢答，詢答前援例做以下宣告，因為下午的會議需要有空檔處理早上會議的議事錄，所以今天會議將會做特別處理。本會委員會發言時間為 8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非本會委員發言時間為 5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上午 10 時 30 分截止登記。

請林委員岱樺質詢。

林委員岱樺：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本席針對五加二產業當中的其中一項—國防自主，國機國造跟潛艦國造跟您討教，請問國機國造應該由誰來主導？部長可能會很疑惑，本席為什麼會提出國機國造要由誰來主導這個問題，因為 10 月 2 日有兩則新聞曇花一現的出現，之後也就沒再出現過相關新聞，一則是國防部國機國造尚未簽約，中科院院長跳過董事會直接啟動。另一則是 IDF 戰機研發人才退休迫在眉睫，中科院增設第四副院長統籌辦理國機國造。中科院才發布這樣的新聞，就直接升任一位副院長主導這件事情，中科院的董事長是誰？是國防部長，他在 10 月 2 日發布這個新聞，也在 9 月 9 日到中科院聽取簡報並視導各業務時，在對內場合也隻字未提要由中科院擔任國機國造的主合約廠商，關於這則新聞，不但中科院沒有白紙黑字，國防部也沒有白紙黑字說主合約廠商就是中科院。本席就非常納悶，漢翔的角色在哪裡？不知道部長對這件事情的看法是如何？這只是放風聲嗎？為什麼要放風聲呢？部長可要講清楚、說明白。

主席：請經濟部李部長發言。

李部長世光：主席、各位委員。整個國機國造到底應該由哪個單位做主合約廠商，到現在至少以經濟部的立場是還沒有定案，但是目前國機國造的架構的確是由國防部主導，經濟部主要部分是配合國防部，但是經濟部的政策跟整體目標是認為這樣的政策在往前推動時候，台灣的相關產業應該能夠提升技術，同時利用這個機會進入國際的供應鏈。

林委員岱樺：部長，您剛剛後半段的回答，本席是百分之兩百舉雙手贊成，但是如果源頭不對，下面是不可能產生產業效益。站在經濟部的立場，如果你不力主由漢翔公司做主合約廠商，而是由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主導的話，從這張表你可以看得非常清楚，在執行能力上的比較分析，就以 10 項評比當中的第三項為例，漢翔的各式航太認證有 1,160 件，中山科學研究院只有極少數。如果今天由中山科學研究院拿到的話，不好意思，他沒有製造能力耶！他沒有相關認證專業技術，更沒有實質廠區來製造，主導權由中山科學研究院拿去後，若要落實國機國造，在國內要給誰做？他還是要發包給漢翔，這樣能夠主導嗎？你覺得國防部會有這樣的產業思維帶領所有中下游業者嗎？本席不認為！所以為了達到你所說的產業效益，我認為這個新聞非常地詭異，僅只口頭放風聲，部長並沒有對內、對外的白紙黑字，你身為經濟部長，至少要有個主張，但他只是放風聲而已。本席深憂小英政府希望國防自主帶動所有產業的效益最後還是化為一場空，這個太重要了！我們再看下一頁，中山科學研究院是哪裡出來的？它不過是從漢翔航發中心移出之一部分，這點部長比我更清楚。中科院一所只能提供一部分工作，包括風洞測試、疲勞測試、應力試驗、模擬機試驗等，然後改制後，這四項工作全部仍由中科院一所負責。再者，政府要推動國機國造政策，標準流程是這樣，因為漢翔航公司曾經自行設計與製造 AT-3 教

練機與 **IDF** 戰機，此項計畫應由漢翔公司為主合約廠商，負責主導，接續與使用需求單位（空軍司令部）討論高教機性能的需求，發動機型別、規格與相關資料等，之後將決定結果報請國防部批准，再由空軍司令部與漢翔公司正式簽約，這才是標準的流程。反觀，我們看到中科院一所沒有設計、製造、測試及試飛飛機的經驗與能力，本席認為中科院一所不宜、不該主導及負責此項專案計畫。部長認為，你應否向行政院說明並爭取由漢翔公司主導此案？

李部長世光：報告委員，由於相關業務是由國防部主導，經濟部則是站在輔導臺灣產業發展的立場，如同委員方才所指出的，我們會極力為臺灣相關產業爭取國機國造……

林委員岱樺：經濟部能否於兩週內給我們答案？部長應該向行政院說明，否則你會讓大家感到人心惶惶、打擊士氣，漢翔公司所有的事情根本就不用做了。如果今天經濟部部長沒有硬起來，表明自己是站在經濟部的立場，國機國造就是要由漢翔公司主導，如此你才能安頓台中及高雄岡山廠所有工作人員。如果你在兩週內都沒有積極地向行政院院長表達，這個主合約廠商就是由漢翔公司來做，所有與漢翔公司配合的中、下游業者只能自謀生路。如果部長沒有很堅定的向國會與全國人民報告，對於所有國機國造的主合約廠商就是漢翔，你對此要有很堅定的意志；反之，如果未來這部分的業務交由中科院一所負責處理，那麼今天你所講的績效根本不可能產生。我再給部長一次說明的機會，你認為要如何說服行政院，以爭取國機國造的主合約廠商就是漢翔公司？

李部長世光：謝謝委員，在整體規劃上確實已經正式向行政院提出我們的報告，同時我們認為對於這件事情要讓臺灣整體相關工業供應鏈能夠有最大的……

林委員岱樺：好，請你於兩週內以白紙黑字向本委員會清楚載明，國機國造的主合約廠商為漢翔公司，這部分稍後我會提出臨時提案。

接續我要討論國艦國造的問題，這與國機國造都有同樣的問題，這部分要由誰負責主導？本來我們大家都看好由台船公司負責，台船公司確實是國內最大的造船廠，早期也是依賴美國提供設計圖建造巡防艦，歷年協助海軍建置 116 艘各式艦艇，但是台船公司缺乏設計相關軍用艦艇合約設計的經驗，僅有細部施工設計及建造的經驗，講白了就是他們沒有建造整艘船規劃設計的能力，人家在完成整體規劃設計之後，他們只做細部的修改，這部分並沒有問題。本席之所以對此問題感到憂心，係因數字會說話，台船為海軍所建造並尚在服役之實績，譬如武夷號，我們來看合約設計單位，船舶中心就占了 3 件，另外還有美國 **Westinghouse** 與海發中心等合約設計單位。從台船為海軍建置到現在尚在服役的廠來看，所有合約設計單位，5 件中就有 3 件是在船舶中心，而且連續 4 年承接國防部所委託的潛艦評估案，並配合海軍的部分，專長明顯與台船隔閡。本席擔憂的是，原訂於 7 月 28 日船舶中心與台船要完成首次合作協商會議，結果在 9 月 27 日暫緩簽訂該項協議，不知是台船公司董事長得了大頭症，還是有其他的問題？台船公司董事長居然把國內唯一具有整體建造能力的船舶中心撇在一旁，說要自己做，我不知道台船公司竟有如此大的能力，簡直是換了董事長就換了腦袋，換了腦袋是應該的，但他得了大頭症才是最可怕的。部長認為，台船公司董事長應否將船舶中心排除在外？

李部長世光：我們再以書面報告向委員做詳細說明。

林委員岱樺：好的。謝謝。

李部長世光：謝謝。

主席：請廖委員國棟發言。

廖委員國棟：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確實很辛苦，因為你要掌管全國經濟事務，其範圍非常的廣大，連我們在質詢時也不知應選擇哪個適合的焦點與你對話，本席所提出的問題都是非常的窄小，如果部長知道答案，就請您直接說明；反之，若部長不知道，就立即轉請幕僚人員答復。

主席：請經濟部李部長說明。

李部長世光：主席、各位委員。好的。謝謝。

廖委員國棟：我這個人真的很仁慈，但我提出的問題很尖銳。再生能源是經濟部最新的規劃，甚至影響所及為臺灣未來能源，包括巴黎協定的相關責任。但是如果沒有土地，無論太陽能或離岸風力恐怕都不容易做處理，我知道你們在離岸風力方面，好像福海公司已經架設示範基地。因為我追蹤此問題已經有一個任期，我們很高興看到示範基地終於架設完成，但這距離完成離岸風力發電恐怕還是好久以後的事情，而不是明、後兩天就可以看出成效。請問部長，你們認為離岸風力如此難以達成，如果你們把一些重點都放在太陽光電，但是從去年起我們就一直提醒經濟部，你要找到土地才能夠架設太陽光電，但你們找到的卻是偏遠地區、鹽害土地或地層下陷等地區，甚至有些地區非常遙遠。第一，你們都還沒有想到輸配電如何執行的問題，當太陽光電無法與主要輸配電線相互聯結時，成本勢必會非常的高。我不知道你們光是土地問題就無法解決，而你們卻說要規劃在 2025 年太陽光電裝置容量達到 17GW，而你們可用之土地約有八千多公頃，但是你並沒有告訴我們，總共需要 2 萬 5,000 公頃的土地才能夠達到太陽光電裝置容量 17GW 之目標，對於其中的差距，你們打算如何處理？

李部長世光：謝謝委員的垂詢，首先有關配線的部分，台電已經規劃 18 區，也就是我們盤點出 8 千多公頃的土地，他們預先做各種配線的規劃和布置。同時新的再生能源廠可以用梯接的方式接進去，換句話說，我們提升這些新的能源廠可以快速進入電網結構。

第二點，有關離岸風電廠的部分，我們在上禮拜六去視導海洋風電公司，也就是上緯科技。目前的規劃是，他們在離岸 3 公里處設 2 個風機，現在已架設完成，然後是電接上岸及變電所最後階段的工程。經濟部能源局持續在跟他們……

廖委員國棟：現在海事工程是哪家公司承做？

李部長世光：這部分是……

廖委員國棟：有沒有過去主席一直關心的大陸的工程公司來參加的問題？

李部長世光：目前主包廠商是歐洲的一家公司，根據上緯董事長表示，中間其實有台灣相當多的技術進去，例如地震和颱風……

廖委員國棟：那是我們特別有經驗的。

李部長世光：台灣有公司直接加入這部分。

廖委員國棟：在太陽能光電部分有一個很怪異的狀況，就是高雄市推行沒有建照及使用執照的學校

建築、違建，如果裝設太陽能板可以就地合法，部長有沒有聽過這件事？

李部長世光：有。

廖委員國棟：可以這樣就地合法嗎？

李部長世光：它不是單純的就地合法，高雄的做法是指在整體設計上如果太陽光電的板子放進去之後，結構安全等等經過審視，就可以發給雜項執照……

廖委員國棟：用雜項執照來過關？

李部長世光：讓它可以進入再生能源的補貼，但是整體建築安全還是要由內政部營建署來……

廖委員國棟：跟現行法規有沒有扞格之處？

李部長世光：沒有。

廖委員國棟：所以是合法的？

李部長世光：我們跟內政部溝通過這部分。

廖委員國棟：好，可是大家還是有疑慮，這明明是違法的東西，沒有建照，你們還讓它就地合法，只為了達到相關的目的，這樣不行的。

李部長世光：它不是就地合法，而是整體符合才發給雜項建照，在這個部分其實是合法的。

廖委員國棟：如果你們已檢視相關法規，認為沒有問題，那我們也支持。但不能讓民眾有疑慮，覺得這個可以合法，那個卻不能合法，完全是自由心證。

李部長世光：謝謝委員的指教。

廖委員國棟：第三點，有關商業司的登記，在民國 35 年到 39 年政府遷台這段時期，因兩岸的劇烈變化，有很多土地的權屬到現在都搞不清楚。民國 38 年時有家上海公司在雲林虎尾買了一塊土地，經過了 70 年，土地仍登記在這家公司（我們稱之為 A 公司）。這家公司 70 年來經過多次的易主、更名，最近想要處分台灣的土地，必須重新申請土地所有權狀，必須重新作公司的商業登記。可是它本來就有登記，只是因為大環境的混亂造成公司產權不清楚，到現在為止這家公司的相關認定還是有很多困難，就像黨產會要認定國民黨的黨產一樣地困難。明明困難重重，但是黨產會有尚方寶劍，而經濟部要處理民國 35 年到 40 年之間所造成的商業登記問題，有沒有其他案例可以解決？

李部長世光：我推測委員所指的是上海三明紡織，我們稱之為 A 公司好了，它屬於陷區公司，在台灣並沒有商業登記，所以……

廖委員國棟：當時還是屬於中華民國啊！

李部長世光：現在在商業司的商業登記之下，它在台灣並沒有商業登記。

廖委員國棟：他們說有啊！

李部長世光：我們的資料顯示沒有。

廖委員國棟：你們查了之後，他們事實上沒有在台灣登記，是不是？

李部長世光：沒有。

廖委員國棟：在大陸有沒有登記？當時中央政府在大陸。

李部長世光：我們查了之後再向您報告，我不知道它在大陸有沒有登記。

廖委員國棟：你們有沒有查到它在大陸有沒有登記？當時兩岸之間非常混亂，屬於內戰時期，很多公司在開放之後發現在台灣明明有土地，想要爭取所有權的時候才知道沒有登記。他們說有登記，你們說沒有登記，那怎麼辦？

李部長世光：我們只能依我們的業管範圍和法規登記的權狀來認定，他們在台灣沒有登記，即使在大陸有登記，我們商業司也無法給予認證。

廖委員國棟：透過海基會、海協會來認證嘛！有沒有可能？商業司有沒有這樣要求？

李部長世光：目前還沒有。

廖委員國棟：那你們怎麼知道這個案子？還是說有很多這樣的案例？有人向你們陳情，是不是？

李部長世光：報告委員，是地政單位來問的。

廖委員國棟：可是公司登記是在你們的商業司啊？

李部長世光：地政單位來問，商業司查詢，沒有辦法給它證明。您剛才問的問題，我們回去再請教陸委會，看看他們怎麼處理，因為大陸地區不屬於商業司業管範圍。

廖委員國棟：事關民眾權益，所以你們要非常認真，而且從良心出發，不可以說那是大陸的事情就不管。

李部長世光：不會啦，經濟部還滿有良心的。

廖委員國棟：真的啊，那就好。

主席：請邱委員議瑩發言。

邱委員議瑩：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11 月 4 日的巴黎協定之後，全世界已進入減碳的競賽，台灣在這方面還遠遠落後。根據國際能源總署的統計，2014 年台灣的年總排碳量高達 2.5 億公噸，在全球排名高居第 20 名，比中國還要高。部長是否認為台灣在內需市場的開發，在再生能源的開發其實還有很多改進的空間？

主席：請經濟部李部長說明。

李部長世光：主席、各位委員。有的，我們需要持續的努力，跟全球的數字來比，我們屬於偏高的國家。

邱委員議瑩：那你們有沒有什麼更積極、具體的作為？

李部長世光：我們從 2006 年開始就在逐級推動這個部分，到目前為止，累計減碳量大概是 11.6 個百萬噸的二氧化碳，但即使是這樣，它的數字也還沒完全符合我們希望能夠達到的。因為溫管法屬於環保署的業管範圍，總期程在他們那裡，所以我們正在跟環保署商議，請他們將那個部分分配到各部會來執行，但是在分配的過程當中，我們也看到不同產業的排碳百分比是不同的，所以我們會持續進行規劃。

邱委員議瑩：本席進一步請教部長，10 月 10 日有一則和電動車有關的新聞報導，我認為在排碳工作方面，推動使用電動車應該是一項非常重要的政策，可是電動車免徵貨物稅明年 1 月就要落日了，不曉得經濟部在這方面的進程處理得如何？是不是會延長免徵貨物稅的期限？你們說會在今年年底報請行政院同意，請問進度到哪裡了？是不是能夠更積極、更主動、更快速？本席建議電動車永久免徵貨物稅，請問有沒有這樣的可能？

李部長世光：因為貨物稅屬於財政部的業管範圍……

邱委員議瑩：我知道，但是你們必須提報這個政策，表達經濟部希望推動電動車永久免徵貨物稅嘛！

李部長世光：經濟部對這件事情的立場很清楚，的確就像委員提到的，我們也持續在跟財政部商議。

邱委員議瑩：本席希望能夠更積極。

李部長世光：我們正在研擬更清楚的方案，預計在到期之前行文財政部，也跟行政院報告這件事情。

邱委員議瑩：所以現在還沒有行文，也還沒有報告？

李部長世光：沒有，因為通常要商議到一個階段才能行文，不能先行文再商議。

邱委員議瑩：我期待政府對於電動車的推動能夠更積極一些。

接下來是綠電認購的問題，部長應該知道為期 3 年的綠電認購計畫即將到期，對於目前綠電認購的成效，您個人感覺如何？

李部長世光：今年大概是 2.6 億度，以目前我們所擁有的政策工具來看，大概是還好。

邱委員議瑩：還好喔？可是根據你們綠電認購網站上的資料，目標達成度已經是百分之百了。其實我不太瞭解你們的計算基準，部長剛才以「度」來回應，但是經濟部能源局設立的網站上寫的是，今年預計要銷售 4,000 戶，目前銷售 7,080 戶，所以已經完全超標，額度都達到了。你認為還好，可是你們的網站認為已經達標了，超過百分之百，所以請問，綠電認購到底是以戶數為基準，還是以度數為基準？

李部長世光：就像委員剛剛提的，我們原先所訂的 KPI 值是以戶數做為評審的標準，所以就戶數來說的確超過標準，可是真正能夠達到最大的效益其實是要以認購綠電的度數來看，而這個部分其實是沒有達標的。

邱委員議瑩：所以現在其實還少 7 億多度的電。

關於綠電認購，我到現在還有一些地方搞不清楚，包括綠電是什麼時候發電？如果我認購了綠電，怎麼知道自己現在用的是屬於綠電的發電範圍，還是一般核能發電的範圍？我覺得從這些數據上看不出來。另外，綠電認購的錢被投入再生能源基金，可是本席查了一下，再生能源發展條例第七條其實是規定要根據非再生能源的發電量，繳交一定金額充作基金。綠電是再生能源，相關的錢卻被撥入再生能源基金，這樣不是於法不合嗎？部長，這不是非常奇怪嗎？而且我們到現在都還不清楚這些綠電到底是用在哪裡？何時用？沒有一個很明確、很清楚的數字展現出來！

李部長世光：委員所指出的問題也是我們要修電業法的主要原因之一，但是以現在的結構並不會有超額認購的問題，因為目前所有的再生能源都輸入台電的電網，所以台電賣出來的綠電整體上不會超過所有再生能源的發電量，那也是台電在主持控管的部分。在那個架構底下，我們能夠確認它所賣出來的綠電不會超過總額度，現在只能做到這件事，並沒有辦法像委員剛剛所提的，知道自己現在所用的這一度電是綠電還是核電。

邱委員議瑩：全部 mix 在一起了，所以只是多付一些電費，表示自己支持綠電，就是這樣的意思而已嘛！

李部長世光：比這個積極一點點啦！

邱委員議瑩：你說「比這個積極一點點」，請問是多了哪一點點？

李部長世光：它鼓勵綠電認購，同時提升全民對於綠電的認知。

邱委員議瑩：所以只是在鼓勵認購綠電嘛！我想知道的是，現在綠電有沒有發到 10 億度？

李部長世光：有，現在綠電有發到 10 億度。委員剛剛所指出的另外一個問題，就是按照再生能源發展條例，這筆錢為什麼會轉撥到那裡去，其實我們在計算的時候，那一部分的錢是扣出來的，所以台電並不會因為綠電認購而多領到這一部分的錢。

邱委員議瑩：環保、減碳和發展再生能源看起來應該你上任之後主要的工作，所以你每次到經濟委員會來，包括本席在內，大家都會跟你談到電的部分。本席希望你們能夠更加積極主動，包括我剛剛談到的電動車免徵貨物稅的部分應該加速進行，透過跨部會的機制，報請行政院核定，讓財政部持續推動電動車免徵貨物稅，儘量幫助臺灣早日達到節能減碳的目標。謝謝。

李部長世光：謝謝委員的期許。

主席：請黃委員偉哲發言。

黃委員偉哲：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巴黎氣候協定才剛剛簽署，請問部長，我們臺灣有跟氣候大會提交承諾書嗎？

主席：請經濟部李部長說明。

李部長世光：主席、各位委員。有。

黃委員偉哲：請說明是什麼樣的情形。

李部長世光：我們到 2025 年的時候……

黃委員偉哲：我是問什麼時候提的、哪一個會員國幫你提的、大會採納了嗎？大會的反應是怎麼樣？抑或是從秘書長辦公室的門縫底下塞進去的？

李部長世光：我們不是聯合國的會員國……

黃委員偉哲：正是因為這樣，我才好奇你們是怎麼遞交的。

李部長世光：按照我們臺灣各部會的結構，是向環保署提報，由環保署彙整之後，直接送到國際上去，一開始是 INDC，現在……

黃委員偉哲：INDC？說清楚一點，講中文！

李部長世光：叫做……

黃委員偉哲：好，沒關係，就 INDC，然後呢？

李部長世光：INDC 是國際自願減量承諾。提進去以後，因為我們不是會員國，所以其實沒有被處理；我們有提報進去，但是並沒有被單獨地……

黃委員偉哲：我們是「我本將心托明月」，所以我們自己說要減碳，但是大會上並沒有宣讀，人家也沒有當做一回事，這樣到時候人家會說是臺灣自己承諾的，是不是這樣？

李部長世光：比這個強烈。

黃委員偉哲：強烈哦？

李部長世光：對，不管我們有沒有提，因為現在變成 NDC，已經不是自願減量的時候，雖然目前台灣不在裡面，但是將來在全球計算排碳的時候，台灣一樣會被要求。

黃委員偉哲：那其他國家的承諾呢？剛才是講過程，現在要講內容，台灣的承諾是怎麼樣？2030 年要比 2005 年減多少？

李部長世光：減 20%。

黃委員偉哲：2050 年要比 2005 年減多少？

李部長世光：50%。

黃委員偉哲：這是台灣的承諾，對不對？

李部長世光：是。

黃委員偉哲：那日本有沒有承諾？中國有沒有承諾？中國的承諾是 2030 年要比 2005 年減 60%。

李部長世光：對。

黃委員偉哲：你認為中國大陸做得到嗎？

李部長世光：我沒有辦法評估中國大陸能不能做到。

黃委員偉哲：他們用了那麼多會產生溫室氣體的發電方式，包括用煤或其他的，還能夠比 2005 年減 60%，那就說來聽聽吧！

李部長世光：大陸提出很高的……

黃委員偉哲：能源局有沒有數字？

主席：請經濟部能源局林局長說明。

林局長全能：主席、各位委員。大陸提出這麼積極的數字，剛才部長也提到我們很難去評估能不能落實，但是大陸以往都會用這種方式在國際上做一個比較大的聲明。

黃委員偉哲：做一個「sakura」就對了，做一個「外省仔場」。不過說真的，人家這樣講，會不會達到我們不知道，但他們是有步驟、有策略的，什麼步驟策略？他們每年要增加 8 座核電場，這樣就會引起一個情形：既要非核又要減碳。請問部長，我們的承諾做得到嗎？你要老實說，要不然老實樹會倒下來。

李部長世光：台灣的承諾以目前的結構來看，如果我們現在所推的所有政策能夠順利往前的話，現在的計算是可以達得到。

黃委員偉哲：你的前提預設、你的步驟如果能夠百分之百實現的話，2030 年就會比 2005 年減碳 20%，姑且不論人家的標準和我們的標準如何，就以我們的標準和我們的承諾來比是可能的。

李部長世光：現在可以。

黃委員偉哲：到時候你可能不是部長，說不定你是院長，因為 2030 年我們都看得到，所以還是必須把它作為一個目標，好不好？

李部長世光：好，謝謝。

黃委員偉哲：更不要提 2050 年要比 2005 年減 50%了。

李部長世光：是。

黃委員偉哲：2030 年和 2050 年離我們比較遠，另外一個問題是離我們比較近的，明天美國就要選總統了，不管是希拉蕊·柯林頓當選或者是川普當選，我們有準備好 18 套劇本應變了嗎？

李部長世光：我們不是 18 套劇本，我們做了各種沙盤推演和分析，目前的情況比一般的思考更複雜一點，因為除了總統改選以外，他們的國會……

黃委員偉哲：第一個就是 TPP，對不對？

李部長世光：對，TPP 會有影響。

黃委員偉哲：川普是大影響，柯林頓是中影響，但是終究會有影響。

李部長世光：是。除此之外，還有國會，國會也會成為一個影響的因素。

黃委員偉哲：我們有準備因應了嗎？「做最壞的打算，才能做最好的準備」，所謂最壞的打算，譬如說 TPP 沒了，還有，你有沒有注意到川普今天講到台灣？

李部長世光：有。

黃委員偉哲：他說台灣搶走了美國人的工作機會。

李部長世光：對，不過他不是只有講台灣，他也講大陸，他對大陸的說法更強烈一點。

黃委員偉哲：台灣的產品在美國的市占率節節敗退，已經到 2%或是 1%了，是嗎？

李部長世光：對。

黃委員偉哲：那現在搶走了什麼工作機會？你們要不要有態度？要不要藉這個機會澄清說明一下？

李部長世光：我國對美輸出最高的是 ICT 產業，我們和美國相互的投資其實是互補的，以台灣的製造業來說，搶走美國人工作的情形並不明顯，而且那應該不是搶走美國人的工作，因為我們和美國的民眾在這件事情上面是交互受惠的。

黃委員偉哲：如果是這樣的話，那是川普在吹牛嘍？因為中國製的產品在美國的市占率一直在提高，對於美國的產品是排拒的，台灣的产品是比較少哦！

李部長世光：台灣的产品不只是比較少，台灣的产品和他們是互補的。

黃委員偉哲：什麼叫互補？互補是相對而論的，以歐巴馬要把製造業回歸美國來講，某種程度就會受到衝擊，所以你要說清楚。

李部長世光：我們台灣的製造業協助，譬如 Apple 這個公司，還有 Apple Store 等，其實他們也做過分析，如果直接完全由美國來生產，成本就會變得太高，除此之外，台灣的市場……

黃委員偉哲：同樣的道理人家也會印證到中國啊！人家也會說因為中國的人工比較便宜，中國的土地比較便宜，中國的勞力比較怎麼樣，所以東西放在美國製造的成本比較高，你這個台灣的故事和中國的故事不能夠相提並論。

李部長世光：是不一樣的。

黃委員偉哲：不能一概而論。

李部長世光：對，而且在那個過程當中我們協助他們的服務業，提供很多服務業的製造機會，同時我們的市場對他們是開放的。

黃委員偉哲：身為經濟部長，你認為川普和希拉蕊·柯林頓哪一個對台灣比較不友善？以經濟的層面來講。

李部長世光：以經濟的層面來看，川普的……

黃委員偉哲：經濟政策比較不友善嗎？

李部長世光：比較不清楚啦！可能他的影響會更大一點，以目前看的話。

黃委員偉哲：人家都說你搶走人家的工作機會，你還講那麼含蓄幹嘛？

李部長世光：那畢竟是別的國家的元首選舉。

黃委員偉哲：人家說你們台灣人搶走我們美國人的工作機會，這是選舉語言嗎？

李部長世光：他的部分是選舉語言。

黃委員偉哲：他講這句話是選舉語言嗎？還是他認真研究過台灣的經濟？

李部長世光：我相信沒有這麼詳細啦！就他過去在選舉發表的言論來看，他認為全球化對於美國的製造業是不利的，那個部分很清楚。

黃委員偉哲：所以你要替台灣講句話，台灣沒有搶美國人的就業機會。

李部長世光：對，台灣沒有搶走美國人的就業機會，完全沒有。

黃委員偉哲：那依你來看，杜特蒂和川普哪一個人比較狂？

李部長世光：畢竟是其他國家的元首。

黃委員偉哲：批評自己的元首不行，批評其他的沒關係，加減批評。就經濟層面來講，菲律賓在南海仲裁上對台灣很不友善，杜特蒂在整個過程也發表了很多對於種族和性別的歧視，對不對？在經濟上他也要把 TPP 廢除掉，然後對台灣有講這樣的話，你覺得哪個比較狂？

李部長世光：他們在檯面上的報告是一回事，實際的經濟政策推動常常……

黃委員偉哲：你在講什麼？什麼檯面上的報告和實際上不一樣？我覺得講的話是一回事，最重要的是我們要有所因應，好不好？謝謝。

李部長世光：好，謝謝。

主席：本來我就不喜歡川普，現在更討厭川普。

請徐委員永明發言。

徐委員永明：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在經濟部書面報告的第 9 頁提到智慧電動車輛產業推動，當然這是放在綠能產業裡面，8 項計畫總共 13.94 億。蔡總統在 3 月的時候也談過，希望透過智慧電動車把很好的技術、好的零組件整合起來，甚至能夠進軍海外。其實在工業局下面是有個辦公室在做這件事，從 99 年開始做。可是最近市面上大家在談的電動車可不是工業局的「智慧電動車先導運行計畫」，大家是在講 Tesla，百貨公司都是啊！甚至還號稱訂單已經進來了，明年可以開始了。

部長，如果綠能是我們的方向，智慧電動車應該也是重要的對象之一，你們有沒有檢討過？從 99 年到現在，我從資料中發現光是這個「智慧電動車先導運行計畫」已經拿了 7 億多，每年大概是 1 億多的錢，結果只輔導電動小客車 337 台、電動大巴士 82 台。至於充電站，充電站還不錯，比車子多，有 476 座。部長，Tesla 是國外在台灣設點，人家把它設為整個大中華策略的一部分，它的團隊其實是從中國那邊來台灣設的，新聞鬧，他們的股價漲，那台灣呢？我們也做了好幾年，目前的情況怎麼樣？老實說，7 億只是一部分，相關經費其實拿了 32 億多，到底

要不要繼續做？它的方向是什麼？

主席：請經濟部李部長說明。

李部長世光：主席、各位委員。原來的計畫在電動車的部分同時也包含汽車電子，以全球的分析來看，汽車電子占整個車輛營收的百分比超過 23%它是逐年在成長的，所以補助台灣 ICT 產業進入國際供應鏈和競爭是重要的，最近國際的投資到台灣來……

徐委員永明：我知道，你是說零組件這一塊，對不對？

李部長世光：對。在汽車的部分，剛才您那張投影片的最後一行是正確的，在電動車最需要往上再增加的時候，除了原先的技術和產業的補助以外，的確就是充電站的擴充，現在有相當多的國際公司，還有目前經濟部在推動的策略也在談怎麼樣進一步擴充充電站，這部分是有在進行的。

徐委員永明：不是，你剛才講的是零組件，本席為什麼會關心汽車這一塊？因為這個和台灣中南部的空污，和大城市的空污是相關連的，現在國外廠商進來能帶動風潮，我們的電動機車最近也很夯，在工業局這邊所講的智慧電動車輛可能是 focus 在智慧這一塊，但我們電動車輛的政策方向是什麼？資料上面講「小客車推不動，改推大客車」，小車的部分現在有國外廠商進來，那大客車是我們要做的嗎？我認為政府的政策是可以做，可以協調地方政府和客運業者來做這件事情，我講的不只是產業這一塊，所謂的綠能應該不只是產業，綠能還包含環保。如果照部長這樣講，電動車輛好像不是一個主要的方向，因為還是著重在電子零組件這一塊。

李部長世光：在小客車的部分，讓我們的產業進入全球的供應鏈產業政策，讓產業能夠進入那個部分；同時這樣的車輛到台灣來的時候，支持電動車在台灣運行是我們的綠能政策，而進一步的發展的確是擴充充電站。在大巴士的部分，的確就像您指出來的……

徐委員永明：為什麼我會強調大巴士？因為這個是政府在政策上可以更快介入的，我相信小客車現在已經很難和 Tesla 這些公司競爭了，大客車的部分我們可以做，其實它的污染還是滿嚴重的。

李部長世光：是，我們向不同縣市政府的首長請教過這件事情，他們都希望能夠進一步推展這部分。

徐委員永明：你們說 10 年內要成長 1 萬輛，其實現在的數量並不多，可能還不一定有 100 輛，有辦法在 10 年內成長 1 萬輛嗎？我看台北市的數量是最少的，台北市應該更有條件推動。

李部長世光：目前的確只有兩百多輛而已，因為大客車在推動的過程當中需要和縣市首長做進一步的配合。

徐委員永明：我發現交通部或地方政府還有在補助柴油車，政策不能整併一下嗎？一方面還在補助柴油車，現在油價又比較便宜，大家當然就會往這方面走，不能協調一下政策嗎？電動小客車可能沒機會了，但至少大客車和巴士可以作為未來政府的政策方向，就和地方政府協調。我們來看中國純電動車城市，它講的是「公交隊伍」，也就是計程車，有 97%的出租車更換純電動車。我當然知道以台灣的環境不可能這樣做，以我們的政策環境和政治環境不可能這樣做，本席的意思是中國在這方面已經追上來了，我們很多電動巴士、大客車搞不好還是中國車咧！經濟部對此沒有看法嗎？

李部長世光：有的。先回覆您剛才垂詢的問題，有關交通部在柴油車這個部分，其實我們一直有向交通部提出，過往就提過，柴油車的確是高污染的車輛。

徐委員永明：我的意思是政府可以先做，民間的卡車或是客運車可能有他的經濟考量，可是政府在這上面可以有個政策方向，經濟部應該可以和交通部協調，如果綠能或是智慧電動車是未來的方向，到底工業局或經濟部對於大客車 10 年內要成長 1 萬輛這個政策方向是不是很確定？還是在那邊搖擺，可做可不做？雖然大家都在談綠能，可是還是 focus 在零組件這一塊。

李部長世光：我們都談綠能沒錯，不過我們的汽車產業因為沒有足夠的內需市場，所以整車的競爭力是不好的，可是我們的汽車電子產業以及相關供應鏈在全球是有相當的地位。

徐委員永明：我瞭解你的意思，就是說我們整車可能很難和人家競爭，我前面也講了，小客車的部分大概就放棄了，對不對？以後台北市在路上跑的可能都是 Tesla，對於這個市場我們可以自我安慰，說它的馬達還是用我們的，可是至少在大客車的部分可以做吧！其實車測中心輔導台灣很多廠商長達 6、7 年，23 億做不出幾台車來嗎？

李部長世光：我們在整個電動大巴的確補助不少國內廠商，我們也希望那些廠商在整體使用本土製造的……

徐委員永明：我是說大客車或是巴士是政府的政策可以做的。

李部長世光：是，那個是經濟部的政策。

徐委員永明：至少把柴油補助取消，再提高各地方政府的動能和誘因。你前面講充電站不足，以後小客車如果變多了，可能不是我們的品牌，這部分也會是個問題。你看台北市和香港，現在台北市的電動車大概有 100 台，我相信明年可能不只這個數目；香港的電動車有六千多台，兩地的人口差距雖然有，不過香港充電站的平均密度是每 100 平方公里 125 座，對比台北的 6.3 座，這就是政府把產業環境和使用環境做出來，經濟部有在想這件事嗎？

李部長世光：有的，我們目前對充電站的設計有相當多新的規劃，同時也 and 台北市政府有進一步的協調，在談這件事情。

徐委員永明：部長應該很瞭解，Gogoro 是台灣之光，你看那個數字成長得非常快，我的意思是電動機車已經有機會了，電動小汽車可能沒有機會，可是電動巴士不只是產業、不只是綠能，和我們的環境也有關係。6 年花了 23 億，經濟部工業局是不是可以好好把這件事情做出來？如果真的是 10 年要成長 1 萬輛，那就確實去把它做出來，民間的 Gogoro 也可以做到這個地步啊！前面講的充電站可以承諾嗎？

李部長世光：目前對充電站的規劃和設計的確在推動，那個部分目前看起來，……

徐委員永明：部長，我的意思是說以後這個需求會大啦！

李部長世光：會。

徐委員永明：你們應該要去預期，雖然這個動能不是來自我們自己的產業，而是進口的，可是民眾的使用需求會出來，如果讓它變成一個生活的型態，對於台灣的空氣品質、對於台灣的环境都是很大的改變。

李部長世光：那個部分我們會和交通部、環保署一起來研議。

徐委員永明：車測中心的預算要不要好好檢討？如果花 23 億做出這種成就，還需要繼續做下去嗎？

李部長世光：我們已經有在分析那一段。

徐委員永明：好，謝謝，我們預算再來談。

主席：在張麗善委員質詢完畢以後，休息 5 分鐘。

請孔委員文吉發言。

孔委員文吉：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在部長上任之後，我覺得經濟部的政策對於原住民族地區可以說是置若罔然，幾乎沒有改變。本席隨便舉個例子，上一次我在這邊質詢能源局有關太陽能發電以及風力發電是否能在原住民族地區設能源專區，後來我接到能源局的公文表示受制於土地利用，那個公文就只是一張文而已，並沒有一個具體的計畫。本席已經給你們 3 個月的時間去研究有沒有可能在原住民族地區產生太陽能發電或風力發電，結果你們只說受限於什麼法的規定，用 2 頁紙來答復我，對於太陽能或風力發電還有對國土的利用，你們完全沒有規劃嘛！原住民族地區有沒有放在裡面？沒有啊！部長，明年的太陽能發電編了多少錢？你們的再生能源在 117 年要達到 20% 對不對？你們明年要怎麼用太陽能發電的預算？

主席：請經濟部李部長說明。

李部長世光：主席、各位委員。在 2025 年要達到 20%，是 114 年，不是 117 年。我們的再生能源，尤其是太陽能，在兩年內會有一系列的專案推動。您剛才指出土地到底使用哪些面積，以經濟部的立場，我們是盤點所有可用的土地和面積，然後鼓勵所有相關的再生能源業者在這些土地上做進一步的開發。事實上在雲林的地層塌陷地區已經有一個雲豹電廠，第一個地面電廠已經完成。至於委員指出的原住民族地區，這個會牽涉到原民會和內政部的土地規劃。

孔委員文吉：對，那個公文就是局長講的嘛！說受限於土地利用，你們都沒有把原住民族地區納入太陽能發電或風力發電裡面。

李部長世光：我請能源局局長做更詳細的說明。

孔委員文吉：說明一下好不好？

主席：請經濟部能源局林局長說明。

林局長全能：主席、各位委員。我補充說明，如果要用專區推動的話，確實是受到土地使用容許的規範，我們分析如果要加速推動的話，現在能源局有一個很好的推動計畫，譬如說我們用 FIT，就是躉購保障收購價格，然後結合太陽光電或離岸風電廠商，直接在適當地點設會比設專區更快，所以當時回應您的公文是這樣寫的，因為設專區要洽土地的容許使用，整區處理是很緩慢的。

孔委員文吉：明年度你們準備花好幾百億經費在再生能源，因為你們要趕上進度，但是經費要怎麼使用？有沒有在原住民族地區？這是一個例子，但你們現在完全沒有計畫。第二，你們忽視原住民的意願，我現在舉個例子，花蓮萬里水力發電廠在 2010 年的時候叫西寶水力發電廠，現在要水力發電有沒有和當地馬太鞍溪那一帶的民眾溝通？在 2010 年的時候地方也是反對啊！要經過環評你們現在要蓋水力發電廠，要重啟這個計畫，有沒有兼顧到當地原住民的意願？花蓮縣政

府是反對的哦！你們這個要怎麼推動？

李部長世光：那是一個評估案，我們在盤點所有可能的再生能源來源，萬里發電廠當年曾經做過分析，在當時也停下來了，可是在今天的情況之下，我們在新的技術、新的政策下重新評估，但是並沒有立案，只是先開始評估，在過程中當然會和縣市政府還有原住民來討論。

孔委員文吉：你們要重啟這個水力發電，有的是在原住民族地區，那有沒有照原住民族基本法來做？為了再生能源現在要蓋水庫，對於縣政府和地方的意願也沒有給予尊重。我舉這兩個例子，第一個是再生能源並沒有原住民地區的計畫；第二個是你們要蓋水力發電廠，在原住民地區你們也沒有尊重當地的意願。可見經濟部部長真的還不夠用心，沒有去考量對於原住民地區要怎麼樣照顧。你們現在準備蓋多少水庫？

李部長世光：現在沒有任何水庫在蓋，都是做評估而已，目前真的放入政策的是小水力的部分，就是川流式的發電機。您剛才所說的原住民地區那些大水庫都還在評估，一旦開始評估就會做進一步的協調，經濟部不會直接就進去，尤其是台電公司不會直接進去建電廠。

孔委員文吉：好，那現在花蓮縣政府反對，你們要去和他們協調一下。我覺得當務之急是現有高山水庫的淤沙量太嚴重，好比說萬大水庫，在霧社那個地方，本席在這邊多次建議你們要有水庫清淤計畫，我不是說再蓋什麼水庫，再蓋什麼發電廠，而是現有高山地區水力發電廠的淤積要先處理，因為發電量也不像以前了，我覺得應該從這個方向去考慮，好不好？

李部長世光：好的。那部分其實我們持續在做，也一直有編預算，的確像您講的，目前從分析來看，清淤出來的沙石和累積下來的結構，大致上進度還可以再改進，不過，目前來看，這些淤積還不會影響到發電量。

孔委員文吉：現有的水庫淤積要清除，這個反而比較重要，而不是要重啟萬里發電廠計畫。

李部長世光：兩者我們覺得還是要平行進行。

孔委員文吉：部長，後年開始核一、核二廠要相繼除役，備轉與備用電力的容量幾年後會低於現在的最低標準？

李部長世光：那就是為什麼我們有做各種新的政策在做相關的處理，包括最嚴峻的情形萬一出現應該要怎麼因應，目前的規劃就是要避免您剛才提到的情形發生。

孔委員文吉：對啊！後年可能就會低於這個需求，如果核一、核二廠真的相繼除役的話，備轉和備用的容量夠不夠？可不可以用再生能源彌補核能發電的不足？

李部長世光：我們現在的規劃不是只靠再生能源，還有很多其他相關方案在推動，如果我們什麼事都不做就一定面臨缺電的情形，其實經濟部所屬的所有同仁，包含台電公司都對這個部分都有各種規劃。

孔委員文吉：我覺得你們對於銜接電力的需求要做一個很精確的評估，不要從後年開始全台灣就要限電、停電了。

李部長世光：以目前的狀況，我們每一個禮拜到兩個禮拜就開電力供應的分析，同時也對行政院做詳細的報告，所以不會坐以待斃，不會有這種情形。

孔委員文吉：剛才我提的是不是請能源局再研究一下？給你們 3 個月的時間，結果你們只來了 2 頁

公文，沒有一個很完整的計畫。最後，本席要特別提出來關於吉安鄉南華電廠路線問題，昨天會開協調會，本席已經為這件事情努力了 6、7 年，現在是針對路線，高壓電塔往後山方向走，明天下午 3 點會開一個協調會。工業局給我一份資料好不好？就是在花蓮秀林鄉和平給地方政府的回饋金……

主席：請經濟部工業局吳局長說明。

吳局長明機：主席、各位委員。您是指和平港嗎？

孔委員文吉：和平港。

吳局長明機：好。

孔委員文吉：把火力發電回饋金怎麼樣回饋給秀林鄉公所的资料提供給我，因為我聽說秀林鄉公所使用回饋金不當造成地方的民怨，請把相關資料給本席一份。

吳局長明機：好，我們會儘快整理。

孔委員文吉：相關法令規定也提供給我，謝謝。

主席：請張委員麗善發言。

張委員麗善：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辛苦了，繼 1997 年京都議定書之後，上個禮拜（11 月 4 日）巴黎氣候協定已經公布生效，目前台灣二氧化碳排放量總額為 2 億 8,300 萬噸，全球排名第 21，人均排名第 19，請問部長，目前這樣的成績你覺得滿意嗎？

主席：請經濟部李部長說明。

李部長世光：主席、各位委員。不滿意，我們還會再努力。

張委員麗善：CO₂ 排放量最大的部門就是能源部門，都是屬於經濟部，尤其工業部門的排放量目前占 47.8%，服務業占 18.4%，住宅占 12.6%，政府減碳政策也在去年通過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擬定在 2050 年溫室氣體減少要以 2005 年為基準，大概要減少一半。還有一個是環保署加碼提出的，在 2030 年要降到 2005 年的標準再減 20%，這是一個非常好的積極作為，環保署設定了這個目標，甚至又擬定 200 項具體減碳方案，說實在的，很多產業界都覺得聽起來很可怕。以經濟部的立場必須說明，在這個情況之下，所有產業界如何因應這一波的巴黎氣候協定？經濟部是最大的一個部門，當然還包括農業部、環保署和交通部，每個部門都想要出因應的計畫，我想聽聽經濟部的看法是什麼。

李部長世光：謝謝委員。的確，我們最大的排碳部門是能源和工業，這些的確都是經濟部業管範圍，但是我們在分析這件事情的時候，必須同時兼顧經濟發展，那也是經濟部的業管範圍，所以我們思考的不僅僅是排碳總量，還要思考這些排碳所產生的生產力和整體的經濟價值，兩個部分必須同時兼顧。以目前來看，工業的領域對於 GDP 的貢獻是很大的，百分比大概是服務業的 3 倍，所以我們一方面在協助工業做減碳的規劃，一方面在整體分析的時候也向環保署反映必須兼顧生產力。

除此之外，目前工業局和工總已經形成一個溫管法產業因應小組，底下設有 7 個不同的小組，包含石化、鋼鐵、水泥和紡織等，分別做各種分析以及各種產業推動的政策。所以，我們一方面在制定政策，一方面和業者做進一步的溝通和協調，因為在推動過程中，業者有很大的顧

慮，擔心我們只是單純的減碳，而忽略了產業的貢獻，經濟部必須嘗試著平衡這兩部分，在排碳的部分我們會和環保署做進一步的協調，因為那部分是環保署在總期程。

張委員麗善：部長，我聽到你說要下修電力排放係數，不曉得這個部分要怎麼樣下修？

李部長世光：在電業法的規劃當中，用電力排放係數計算是希望在這樣的設計之下能夠讓製程技術提升，可以讓我們有更多元能源使用的可能性，同時也參考國際上相關國家的設計，譬如說法國的每一個國民都可以上網看這一瞬間每一度電排放多少二氧化碳，也就是說，電力排放係數是即時公布在網路上的。目前這樣的設計是每一度電排多少二氧化碳都可以被檢驗，而新技術可以被放入系統當中。

張委員麗善：這個係數是一個公式，而公式是制定的，那公式要如何下修？假設這個公式都能夠下修的話，那麼減碳係數也有可能造假，是嗎？

李部長世光：不是，我們要求電力排放係數改進是我們引入綠能，有新的技術產生，所以二氧化碳能夠去除，就像您剛才提出來的，在這張圖上有一個線損的降低，這部分技術都是我們可以努力的。所以電力排放係數是我們管制用的一個係數，它是可以被精確計算的。

張委員麗善：你說這個係數要下修，本席認為這是不可能的啦！你還有沒有其他的方式可以達到減碳的目標？應該是這樣講，而不是去調整這個公式。

李部長世光：不是單純只調那個公式，而是在生產電的部分，當然我們還有和其他部會相關的架構，一部分牽涉到怎麼樣降低需求面，所以這一次送到大院的電業法修正草案中有包含所謂的集成業的這些設計等。

張委員麗善：我想整個排碳部門經濟部算是一個最大的部門，當然交通部、農委會、環保署、營建署都有提出他們的計畫，譬如說交通部希望大眾運輸能夠翻倍，大家都來搭大眾運輸，然後電動機車能夠普及；農委會也提出透過造林或是推動沼氣的利用；經濟部則說要非齊頭式的減碳責任。當然，有的能源部門認為本身承擔了最多的減碳責任，好像也不合理，工業局又說暫緩執行比較好，也就是說到目前為止，經濟部各個部門都沒有一個正確目標和方向，而且把責任推來推去。

雖然你們現在有一些政策目標，譬如說要再生能源，但是再生能源目前也面臨很多危機，就說風力發電，現在架了兩個離岸風電，如果要達到 20% 再生能源的目標，大概需要風力發電機 600 支以上，那現在才 2 支，對不對？目前有遇到什麼困難你知道嗎？

李部長世光：知道。在離岸風電的部分，包含漁權、土地應用、交通船的設計、補償金、現場海岸線的探勘以及居民的抗爭等，所以有相當多的部分，包括工程技術……

張委員麗善：我想這個都是我們內部要去協調的問題。目前是哪一個國家的工作船來配合這個作業？

李部長世光：目前是歐洲的工作船在配合，但我們現在的確有在規劃，希望臺灣至少要有 3 艘工作船。

張委員麗善：你們是要透過國艦國造由台船製造嗎？

李部長世光：這部分還要再分析。

張委員麗善：時程需要多久？

李部長世光：這部分計畫是在 108 年執行，事實上我們現在的分析是，一部分國際公司先期船隊的已經到台灣來了，他們也將船隻移來，希望利用這個機會能夠讓台灣可以成為亞洲地區的先驅。

張委員麗善：部長也知道，離岸風機最重要的時程大概只有在 4 月至 9 月才可執行，一年當中並不是每個月都可以做，只要東北季風來就沒有辦法做，所以的工作期是有限的，再加上本身基本配備條件又不夠，坦白說，現在要靠國外支援，但現在兩岸之間的關係非常緊張，大陸的船也無法支援我們，自己要製船還是要有一定的時程，至少要兩年至三年，所以要達到你們的目標還有一段距離，經濟部要如何因應這個問題？

李部長世光：我們分析過要達到 600 艘大概需要 3 個艦隊，3 個艦隊所指的是施工船的船隊。如果 3 艘船都由國內自己製造的話，時程上恐怕會來不及。歐洲的確有一艘工作船到台灣來，在過程當中，我們……

張委員麗善：聽說現在已經回去了。

李部長世光：就像您剛才所言，台灣現在進入東北季風。那種船在台灣一天的費用高達 800 萬元，所以在我們的設計上必須自己能夠擁有這部分的能力。不過現在全球造船業不景氣，其實現在也是推動的最好時機。

張委員麗善：部長很辛苦，我們一方面要達到減碳的目標，另一方面又要推廣再生能源，兩者都還有努力的空間。謝謝。

李部長世光：謝謝委員。

主席：現在休息 5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請蘇委員震清發言。

蘇委員震清：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從部長上任以來，我常常與部長電話溝通，在此我要利用這個機會肯定部長，因為我發覺你也是想要積極做事的人。但經濟部這麼龐大的團隊，包含國營事業，大家都是一邊觀察一邊看，到底新任部長在短時間，甚至在未來的長期規劃中，能為臺灣的經濟貢獻多少心力？在此一方面勉勵部長，另一方面也希望部長能再加強。

請問部長，經濟部的預算配置是否有落實行政院의 施政方針？落實政策是非常重要的。我來自南部屏東，身為南部子弟所感受到的就是，每次預算的分配比對南部真的非常不公平。我舉一個最簡單的例子，你知道經濟部現在所編的服務業之創新研發計畫中，北、中、南的補助比例相差多少嗎？這是比較細目，或許你不一定曉得，在此向部長簡單報告，在服務業創新研發計畫比例方面，103 年度北部占 55.47%，中部是 25.78%，南部則是 15.63%。104 年度北部占 57.95%，中部是 23.86%，南部一樣維持在 15.91%，連 16% 都不到。北部接近 60%，南部則連 16% 都不到。部長，這樣如何能平衡區域發展？

主席：請經濟部李部長說明。

李部長世光：主席、各位委員。據我所得到的資料，在新的預算資料審查，以 SBIR 計畫等等來說，其實是南部比中部多，中部又比北部還多，已經有調整了。

蘇委員震清：就如同我講的，103 年度和 104 年度的預算配比南、北差距那麼大，105 年度和現在所編的 106 年度預算如同部長所講，現在政府開始重視南部的發展，這就是我現在要強調南、北差距的問題。以前我們看到的是，南、北預算差那麼多，心中都沒有南部，現在我們好不容易看到中央政府對南部的重視，我在此也要期許部長，除了重視以外，還要實際落實與推動，誠如我剛才所言，要帶動經濟部這麼大的體系確實很不簡單，現在大家都在問我一個問題，我也希望部長能正面承諾，你覺得我們真的能夠落實綠能產業的目標嗎？

李部長世光：以現在的規劃與整體推動的政策，以及預算的編列來看，目前完全配合讓綠能目標可以達成。

蘇委員震清：部長不可以隨便回答說可以達成綠能目標。我不知道各單位到底有沒有對你講實話，各部會、各部門之間的聯繫，包含相關法令的解套，我覺得橫向的溝通存在著很大的問題。因為有很多廠商向我們反映，他們要向政府部門申請，得到的答案都是千篇一律。所以我在此向部長提出建議，希望能夠成立單一窗口，因為能夠具體落實才能跟時間賽跑。但我們現在害怕的是，各單位之間存在著相互矛盾的問題，這才是現在最重要的目標。你希望能達到綠能的目標，當然這是理想，但在各部會之間的協調才是未來時間會卡住的重要因素。針對這個問題，希望你們各單位真的要很謹慎，也要有因應的方式，不然各部會在互推責任時，你怎麼辦？怎麼處理？

李部長世光：如果是單純投資，包含綠能投資在內，現在是有單一窗口，由投資事業處專責處理。但裡面很多工作的確與能源局和工業局有關，那部分現在是每週呈報所有相關投資的進度，這是有單一窗口。另外，在再生能源的推動方面，我們與各縣市首長有很多的合作，所以已將一部分權力下放到縣市。

蘇委員震清：我們真的希望短期間內能看到成績。現在能源局的業務量越來越多、越來越大，我在 9 月份的加油站設置管理規則修正及土地使用管制法規檢討協調會上，前前後後協調了好多次，包含營建署、能源局、農委會，甚至還邀請行政院法規會列席，前前後後最少協調了 5 次。好不容易達成共識在 9 月 20 日有了正式的協調紀錄，我肯定能源局局長很樂意協助解決法律問題，加油站業者希望能在加油站設置簡易型便利商店，這樣是符合時代潮流，也是給民眾方便，當初都講好了，也沒有做，我還是要肯定能源局願意重視現在加油站業者的心聲。但從 9 月 20 日協調至今，都已經通過了，也有結論了，還是不見下文。所以加油站業者又來問我到底要怎麼做，業者都是被動的。就像我剛才所講的，是不是現在能源局業務量太多？連協調會作成的結論都無法實行，部長，針對這個問題，多久時間能有具體答案？

李部長世光：簡易便利商店的確可以立刻開始推動，部內已經完成分析，能源局所有能夠放鬆與執行部分都做好了，其實委員也協調了很多部會，但因為其他部會的法規還有一部分卡住，我們也正在協調當中。

蘇委員震清：怎麼會卡住！營建署都已經同意了，而且我還請法規會劉文仕主委親自草擬法規，都已經沒有問題了，怎麼還沒有執行？從 9 月 20 日就作成的會議結論，到現在仍不見下文，是不是能源局的業務太多？否則 9 月 20 日就作成的決議，至今仍沒有執行？我們在跟時間賽跑，我肯定能源局願意解除法規問題，也好不容易與相關部會協調了 5 次，最後達成共識，並於 9 月 20 日協調出結果，但到現在卻不見下文？這就是我要向部長強調的，我們一直在跟時間賽跑，要如何讓人民感受到政府積極的腳步及態度，這才是重要的，要從小地方看大方向。時間已經過了這麼久，最近加油站工會理事長也打電話問本席，已經協調好這麼久了，到現在還是沒結果？

李部長世光：我們回去後會調查。

蘇委員震清：有功勞也會變成沒有功勞！你們要去瞭解一下。

李部長世光：好，謝謝。

蘇委員震清：我接下來要講的事情也很重要。現在有很多產業創新計畫，包含科專補助計畫，現在專利越來越多，實際運用如何？

主席：越來越少。

蘇委員震清：召委也說越來越少，而且保管費越來越多，從原本的四千多萬元累積到現在達一億多元，應該將不合時代的都汰換掉，上年度我們在此也提過，現在執行情況如何？保管費越來越多，從原本的四千多萬元累積到現在上億元，顯然不合實際，部長如何積極處理這部分的問題？

李部長世光：那部分已經在做各種積極的推動，的確誠如剛才委員及召委所指出的，我們希望他們能夠有產業應用的效率，但過去我們也發現有很多例子是隔了幾年之後才出現真正的應用。目前是有一套機制在推動，看哪些專利可以被放棄，這部分已經在執行了。

蘇委員震清：雖然你剛剛講有些專利可能幾年後才會正式被運用，但這套機制真的要落實。從我手上的資料顯示，高達數千件獲證多年都沒有被市場專用，從原本四千六百多萬的管理費，到現在已攀升到一億二百多萬元，這真的是不對的，不要浪費那些錢，如果有落實，該汰換的就汰換掉，費用才不會呈現倍數成長，而且這不是第一次提出這個問題，在很早以前就已經講過了。希望部長務必在最短的時間，把不需要浪費的錢，且不符合時空環境的專利，該汰換的就要汰換，不要再浪費管理費了。針對剛才提到在加油站設置便利商店一事，都已經通過決議，應該很快就能執行，為何時間過了一個多月仍無法執行？

李部長世光：我請同仁查一下，也請能源局同仁向委員報告。

蘇委員震清：總之希望部長能多盡點心、多用點力，臺灣的經濟需要大家一起努力。謝謝。

李部長世光：謝謝。

主席：請陳委員明文發言。

陳委員明文：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們看到經濟部 106 年度預算在改善投資環境部分編列 20.82 億元，占經濟部預算比例也不算很高，才 3.76%，非營業特種基金預算則編列了 98.59 億元，加起來也有 119 億餘元，金額並不是很少，但我不瞭解為什麼前幾年臺灣都無法吸

引外資到臺灣投資？請部長簡單說明。

主席：請經濟部李部長說明。

李部長世光：主席、各位委員。我們分析起來，一部分是法規與投資環境的影響，也就是有相當多的人才到臺灣來之後，一部分是因為稅率，一部分是因為簽證等等，還有相關法規……

陳委員明文：根據聯合國發布的世界投資報告資料顯示，很遺憾的，2015 年臺灣的外資投資全球排名是第 206 名，就是倒數第 5 名；在全世界 211 個國家中，臺灣排名第 206 名，看到這個排名實在很難過，我們只贏過北韓和巴基斯坦。過去臺灣有亞洲四小龍的美譽，包括香港、新加坡及韓國在內。現在暫且不談香港和新加坡，就以韓國來講，現在我們竟輸給韓國 3、4 倍，這個數字看起來很恐怖，部長是否這麼認為？

李部長世光：委員提出的是中央銀行公布的數字，中央銀行公布的數字是外國人到台灣來投資額減去我們到國外的投資額，而經濟部的投資事業處及其他相關局處所做的分析則是有多少錢是真正投資到臺灣來，包含融資等等，今年 1 月至 9 月投審會已經通過的來台投資案已經超過 100 億元，這個數字一直也是我們跟……

陳委員明文：超過 100 億元的部分是不是包含美光併華亞科的這筆 33 億元？

李部長世光：對。

陳委員明文：當然在數字上今年會比較多一點，我們也瞭解，不過我提出這個數字是想讓你瞭解，這是在國民黨政府時代所統計出來的數字，事實上本國人的超額儲蓄已達到 2.72 兆元，臺灣並不是沒有錢。但現在不僅外國人不來臺灣投資，連本國人都不投資，可見我們整個投資環境確實有問題。我只是要提醒你，針對這個問題，我們該怎麼辦？你已經上任 5、6 個月了，應該要提出一個積極引進外資的作法，但到現在為止並沒有看到。

李部長世光：其實在過去的幾個月當中，3 位次長中的楊次長都還在國外，還有投資事業處、國合處及工業局等等都到國際招商。我們一方面招商，另一方面則積極協調解決土地與其他相關法規的問題。

陳委員明文：非常好。我在此期勉部長，經濟發展是國人最關心的，從臺灣指標民調來看，我們發現經濟與產業是民眾最關心的，占了 73.5%。所以我們希望臺灣未來 1 年在經濟上有亮麗的成績，更期待部長積極引進外資，也要促進國人對臺灣的投資意願，我想這是非常重要的。但到現在為止，我們看到的是臺灣政府沒有很積極的作為，要和新加坡、韓國相比的話，以新加坡來講，事實上很多廠商願意到新加坡投資就是因為他們會為廠商做客製化的服務，反觀臺灣政府未必會如此做，因為會害怕被指控是圖利，被冠上圖利罪，所以大家都很害怕。但我們看到新加坡一年可以引進 600 億美元投資，這個金額非常龐大，而他們所提供的服務確實值得我們學習。我希望你們努力研究如何在法律上予以鬆綁，以及在租稅上如何寬鬆、如何提供土地，這些都是引進外資非常重要的課題。在此期勉部長，我們非常期待臺灣的經濟在未來一年能夠有具體的成績，這是部長必須面對，也是非常重要的挑戰。

李部長世光：瞭解，謝謝。我們再努力。

陳委員明文：另外，今天我們要審查預算，經濟部今年度歲入編列 214.65 億元，最大宗是要賣中

鋼的股票，為什麼經濟部每年都編預算要賣中鋼股票？原因何在？在過去國民黨時代，經濟部每年編列預算要賣中鋼股票，每年都被經濟委員會刪掉，包括 103 年度、104 年度，甚至 105 年度預算都被經濟委員會刪掉，為什麼今年你們還編？原因何在？難道中鋼股票放在經濟部會長跳蚤？否則為何你們這麼痛恨到非賣掉它不可？中鋼一年股利有 18 億元，4 年就高達 72 億元，結果今年要賣 75 億元，看起來，這是算數問題，為什麼你們非賣掉不可？原因何在？到底你對這項歲入編列有沒有意見？

李部長世光：我們有意見，也有向主計總處分析，經濟部認為這項預算不能放在裡面。不過，我們協調結果認為這部分放進去之後，對於整體歲入和整體預算的平衡有好處，但是每年你們都刪掉……

陳委員明文：這個就叫虛列歲入，其實你們是希望我們刪除預算，沒有錯吧？你的意思就是如此，編歸編，但希望經濟委員會來刪，我想你也不會傻到幹掉金雞母。但我感到奇怪的是，這是我們每年都會刪的預算，但你們每年還是照編。如果今年我再提出來討論，還以為我們是在唱雙簧，事實上我們對於你們要賣中鋼股票的作為非常不贊同，也不瞭解為什麼？是不是有人要把中鋼私有化？

李部長世光：沒有。

陳委員明文：到底為什麼一定要這樣做？這裡面有沒有什麼問題？

李部長世光：站在經濟部的立場，推動綠能產業，中鋼占有極重要的地位，以離岸風電來看，基座整體海事工程的設計，中鋼占有最重要的地位，同時……

陳委員明文：既然你都這麼認為，所以我覺得經濟部裡面一定有人想要將中鋼股票賣掉以後順利掌控中鋼。

李部長世光：賣股票還要經過我的同意。

陳委員明文：所以我覺得這件事情很奇怪。

最後，有關歲入部分，經濟部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礦產權利金大概有八十幾件，今年收入是 4.65 億元，你有沒有注意到這個部分？

李部長世光：有的。

陳委員明文：我在此要提醒你，事實上 4.65 億元太少了。我不瞭解為什麼才 4.65 億元？現在礦產權利金計算方式是礦產物生產數量×礦產物價格×繳納比率。繳納比率有的是 5%、3%、2%或 10%不等，像石油礦、天然氣礦都是 10%，一般金屬礦為 5%，其他礦產物則為 2%，為什麼我們的礦產權利金金額這麼少？最主要是數量問題，因為你們的數量並不是以 EPS 來算，他們報多少就算多少，防君子不防小人，所以都是尊重。像這種計算方式，你們覺得有問題？到底問題出在哪裡？你們一直都沒有按月總量的查核機制，這個問題在哪裡？

李部長世光：應該有，而且還有橫向勾稽。

陳委員明文：有嗎？

李部長世光：有的。

陳委員明文：我們發現有很多都是挖多報少，所以你們的收入才會這麼少，照正常而言不應該是這

樣子，沒有錯吧？這個禮拜我們要審查預算，屆時我們會將這個問題提出來。預算的審查一回事，但在作法上，礦物局要好好檢討，我只是將問題再次提出來，局長也在場，都有聽到，希望經濟部能好好督導。謝謝。

李部長世光：好的，謝謝。

主席：請邱委員志偉發言。

邱委員志偉：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年度預算中派員出國計畫，包括進修、研究、實習及談判等等會議，其中進修部分主要是駐外人員的語訓，語訓要花 1,150 萬元。我看了一下，你們規劃前往的國家，包括美國、西班牙、日本、韓國、法國、德國、約旦及土耳其等等，但沒有一個國家是東協國家，那你們的新南向政策是講假的？推動新南向政策，首先人才要到位，要培養他們對當地語言的瞭解，為什麼語訓部分完全沒有東南亞國協的國家？

主席：請經濟部李部長說明。

李部長世光：主席、各位委員。我們現在才在調整相關駐外經濟組的人事以及相關的組織，必須配合外交部政策同時平行在做。

邱委員志偉：你們派 11 個人前往 9 個國家就要花 1,150 萬元，平均一個人要花 100 萬元，你們的新南向政策早就應該要規劃了，不可能到現在預算審查時還看不到任何對語言人才的培養。

李部長世光：駐外人員一旦到當地之後，我們的預算會直接補助他們在當地學習語言，所以……

邱委員志偉：我希望新南向政策要有實際的內涵、作為和預算，不能像空包彈，也不能喊爽的。從你們對預算的編列來看，就覺得你們很沒有心。基本上各館處都有國貿局的人員，包括泰國、馬來西亞、新加坡，甚至連緬甸都有設處，也積極在柬埔寨、越南設處，主要還是以經貿人員為主，卻沒有任何預算，而一個人還要花 100 萬元。

李部長世光：我們那筆預算是放在各駐外人員到當地之後的補助，並不是在 1,100 萬元裡面。譬如緬甸語等等的培訓……

邱委員志偉：有這筆預算嗎？請部長重視這個問題，並且要瞭解這個預算是怎麼編的？從你們編列的預算來看，顯然你們不重視東南亞語言人才的培養，還是一樣傳統的思維，集中在過去的歐洲及美、日。

李部長世光：其實是有編列這方面的預算。

邱委員志偉：請你們抽空到我的辦公室來討論，到底你們是編列在哪裡？

李部長世光：好的，屆時再向委員說明。

邱委員志偉：你們花了好多錢到國外考察、談判或者是參加會議，中國的部分編了 330 萬元，總共有 18 項到中國的計畫，要會見的單位包括他們的官方機構、國台辦經濟署、發改委、工商行政總局、商標專利總局及投資主管機關等等，如果按照你們這樣的計畫，這些出國可以成行嗎？現在在兩岸官方中止接觸的情況之下，這些會議可以順利成行嗎？

主席（黃委員偉哲代）：請經濟部人事處陳處長說明。

陳處長榮順：主席、各位委員。這都是相關單位根據業務實際需要編列。

邱委員志偉：如果未來兩岸關係的官方互動仍無法打破僵局，這些出國計畫根本就無法成行。

李部長世光：如果不能成行，預算會被保留。

邱委員志偉：而且我認為你們的出國計畫跟傳統並沒有兩樣，對東南亞不夠重視。你們對於東南亞 ECA 和 FTA 談判是三、四十年前的東西，你們要 renew、更新和談判。應該一國一平臺，再編列一定的預算，各國 ECA 的檢討都沒有反映在你們的預算之中。

李部長世光：我們的確在過去幾個月已經開始調整各種預算。

邱委員志偉：但在你們送來的預算中，我都沒有看到你們對東南亞國協談判或會議有特別重視。

李部長世光：我們詳列清單後，再向委員報告。

邱委員志偉：新南向政策真的要腳踏實地去做，當作國家戰略的一部分，用國家充分資源的挹注，導引全球的布局。而不是喊得很大聲，結果做得偷偷摸摸的。

另外，日本工商會每年度都會向國發會提出建言，其中我看到比較有趣的是，針對新政府提出的五加二創新產業政策，日本工商會認為臺灣當局應以中長期角度，以振興內需及建立更具魅力的投資環境為主，間接否定五加二政策，認為它是虛的，是沒有辦法實質擴大內需的，部長對此有何感想？

李部長世光：整個五加二政策並不是虛的，誠如剛剛委員所提出的，在全球外資投資情況在變化時，本土內需產業的增加的確是最快，而且是我們與業界討論過最有效的做法，也是他們最希望投資的。在五加二的產業當中，以綠能為例，目前所談到的產業，他們願意投資的金額超過好幾千億，事實上，到臺灣的國際投資也是以這部分為最大宗。例如我們於上星期六去看福海、海洋風電公司等等，該項投資金額以及其可能造成的國際連結是非常大的。

邱委員志偉：五加二是內需導向嗎？

李部長世光：它不是完全內需導向，但是內需裡面的確有相當多的產業……

邱委員志偉：因為我們在外貿遇到瓶頸和困難，所以應該擴大內需市場，因此他們建議，臺灣面對中國在國際社會的打壓，不管是政治、經濟或社會等等，都受到很嚴重的制約，以致無法與其他國家簽訂 ECA、FTA，或相關的經貿協定。在這樣的情況之下，我們的外貿當然會受到限制，全球消費又不振，所以才需要有內需市場。

李部長世光：經濟部一方面是讓內需市場被建立，另一方面要讓臺灣產業的競爭力同時被提升，我們是朝這個方向在努力。

邱委員志偉：另外，他們還提到前政府推動的自由經濟示範區是可行的，為何我們認為自由經濟示範區不可行？

李部長世光：我們認為原來的政策有很多都沒有考量得更完整，包含相關的法規，我們的產業真正能從中獲得多少利潤，同時臺灣的產業或一般民眾又能獲得多少利益，這些部分有再進一步……

邱委員志偉：所以你們完全不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這個案子已經死了？

李部長世光：我們認為要做整體的修正才有機會進一步推動。

邱委員志偉：是修正還是廢止？

李部長世光：修正之後就不是原來的法案了。

邱委員志偉：過去馬政府執行自由經濟示範區已有一段時間，可能有些累積，而你們現在說要廢止，對過去參與這些計畫的外商當然會有一定程度的影響，

李部長世光：那個部分由國發會在做總期程之分析，我們也在配合國發會做調整。

邱委員志偉：請你們注意，不見得前朝政策就完全不能用。

李部長世光：瞭解。

邱委員志偉：因為過去執行一段期間，投入資源也有一定的積累，可能也有部分外商參與，在這種情況之下，如果你們貿然將整個中斷，恐怕對外商是一種傷害，對我國的投資環境也是一種傷害，應該要有適度修正的空間，讓政策配套能夠更完備，這樣上路才能降低風險性。

李部長世光：我們曾與業界及外商談過這件事情，他們認為經濟政策持續延伸是……

邱委員志偉：外商有沒有向你們抱怨，為何自由經濟示範區突然停掉？

李部長世光：他們有告訴我們，他們認為他們的投資案不應該受到政策的改變而影響到已經投資進去的金額。

邱委員志偉：外商有這種抱怨，就代表他們對於政府的投資政策沒有辦法有連續性，覺得公信力不足。

李部長世光：因為那部分牽涉到非常多跨部會的協調，所以我們會將這部分的資訊再向國發會報告，也會與國發會一起協調與調整。

邱委員志偉：最後，針對轉投資民營事業連續三年虧損的部分，你們如何處理？

李部長世光：如果轉投資民營事業持續虧損，我們會和他們的董事會做進一步協商，有幾個產業的確已經有這樣的……

邱委員志偉：你們轉投資的 38 家民營事業每年都要定期體檢，你們要制定退場機制，也要有賞罰機制。

李部長世光：有的，有幾家公司已經在執行退場機制了。

主席（蘇委員治芬代）：請管委員碧玲發言。

管委員碧玲：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剛剛連署一項提案，呼應陳明文委員的主張，不要賣中鋼的股票，好不好？

主席：請經濟部李部長說明。

李部長世光：主席、各位委員。好的。

管委員碧玲：這個我們會處理，也有共識。這是第一點。第二，部會要領導這麼龐大的團隊，有很多事情做著做著，如果不把它放在心上，做到一半就會把它丟掉。立法院在 104 年 12 月 18 日有通過一項決議，由標準局主政對於中國大陸產品的安全性，我們要有持續的通報與示警的機制，部長可能還不知道這件事情，因為當時你還未上任。決議通過了以後，經濟部也來函表示自己很認真，也有做了。事實上我們之所以會在 104 年做這樣的提醒，是因為本來你們在 102 年及 103 年都還有報告，而且通報的案件也有數百件之多，可是到了 104 年的時候績效不彰，所以我們特別給予提醒，結果你們在 105 年 1 月 29 日的時候回函給立法院，告訴立法院現在很認真做，然後你們就有一個兩岸標準計量檢驗驗證認證暨消費品安全資訊網這樣的專網，如果

人民想要知道兩岸的商品，包括來自中國大陸的商品安全性，什麼商品是安全的、什麼是有問題的，這個專網很好，其中有一欄叫做「中國大陸進口不安全商品資訊」，就是有一個這樣的專頁放在專網裡，你們在 1 月份的時候就照做。結果本席現在上去看，這一頁已經沒有掛這個網頁，你們已經不把它放在這個專網了，如今這個網頁就放到標準局的官網，打散成為和標準局有關業務主題網中之一；所以人民在檢索兩岸不安全商品資訊時，上這個專網反而看不到。請問，什麼人會去標準局的官網點索？很少吧！人民還要知道查閱商品是否安全還要從官網下手嗎？首先，檢索上變成更不便了；部長，更嚴重的是，每一個點進去都是空的。中國大陸的商品這麼安全嗎？還是你們放水？

李部長世光：委員，我們回去查一下。誠如您所說，上次調整時，最初的確有個專網，內部同仁有向我報告過。

管委員碧玲：有專網，你們就好好維護，表示這個工作有放在業務上的重要性。

李部長世光：是。後來好像是因為大院的決議，覺得那裡還是不夠清楚，所以我們同仁好像就……

管委員碧玲：我們大院的決議之後，你們才在那個專網上掛著，你們還來報告說掛好了，結果現在卻跑掉了，而且裡面還是空的，部長？

李部長世光：我回去查一下，這個部分我的確沒注意到。

管委員碧玲：這個業務就這樣丟掉了，我覺得你們太放水。很顯然是這件事情在你們的工作當中並未責成專責專人處理，不可以這樣，因為這種通報是非常重要的。

李部長世光：是。

管委員碧玲：大陸來台商品安全性的通報系統非常重要，但現在卻整個掛掉了，整個空掉、不見了。

李部長世光：我來查一下，通報還是持續在做。

管委員碧玲：不必查了，就是看不到了。通報就是要讓人民知道，結果那個通報卻完全不見了。

李部長世光：我查一下的意思就是那個資料送哪裡去了。

管委員碧玲：今天也有很多委員關心南北失衡的問題，我做了一些統計，剛剛蘇震清委員也有談到。我們的法人研發成果移轉件數逐年降低，103 年是 1,065 件，104 年還不錯，有 1,151 件，到 105（今）年 8 月為止只剩下 234 件，大概只有前年的 1/5。以金額來講，103 年大概有十二億九千多萬，將近 13 億，104 年移轉金額大概是十三億四千多萬，到 105 年的時候剩下三億九千多萬，我們現在看到的是你們統計到 8 月為止，只剩下 1/3。換句話說，技術移轉的成果逐年下降；沒有錯，很可能技術移轉沒有辦法源源不絕，說不定會有個週期，大概研究到一個地步可以有一波移轉，接下來下一波移轉可能就需要等待，對不對？這種落差是不是因為這個樣子？我替你們講話了，是不是？

李部長世光：謝謝，不是。

管委員碧玲：那是為什麼？

李部長世光：因為我們有滿多個法人……

管委員碧玲：可是我看旁邊幕僚一直點頭。

李部長世光：不是，他點頭的意思是……

管委員碧玲：好，請說。

李部長世光：當然，研發會有週期，但是因為經濟部下屬有 41 個研發法人，所以平衡結構還是會逐步出現，委員可以看到 103 年、104 年持續在增加，以我們過去的法人統計資料來看，最後一季才是繳交技轉金報告……

管委員碧玲：所以你們預期 105 年會怎樣？

李部長世光：不應該比去年更低。

管委員碧玲：會增加是不是？確定喔？好，那沒關係……

李部長世光：但是我想跟委員報告，我們在持續……

管委員碧玲：本席接到的訊息是減少很多，但沒關係，接下來我要看的是南北平衡的問題。

李部長世光：好，謝謝。

管委員碧玲：你們的法人分布狀況，我們南部非常少，高雄只有 1 個法人，整個技術處的法人研發經費就是只給法人，所以我們高雄永遠得不到這塊大餅，就只有那麼一個金屬中心，金屬中心能夠分到的只有一點點。但你看整個國家南北平衡的狀況，在法人研發成果移轉方面，北部超過 5 成以上。以這個表來看，105 年的結果是東部最可憐，如果說東部本來就不以工業布局為主，但是也相當弱，而且服務業的資源也沒有到東部去；南部還不到 20%。我們來看這個統計，法人研發成果要共享，北部縣市 103 年占 53.15%，104 年 55.86%，到 105 年 8 月的時候已經有 62.82%了，中南部、花東都未滿 4 成，這當然是技術處給法人的法人科專。我們再看學界科專和業界科專的部分，以業界科專來看，北部地區 103 年 76.6%，104 年 69.8%，105 年 60.4%；學界科專在 103 年是 57%多，104 年是 53.75%。本席曾經創造一個，最後技術處也做的在地加值型產業學界科專補助計畫，當時就要求中南部加起來一定要占 50%，就是 50%、25%、25%，至少中南部加起來一半一半，結果幾年下來卻越來越失衡。以工業來講，你們可以說主要工業都在桃園、新竹等地，所以沒辦法；可是你看服務業也是高度失衡。以服務業來講，受補助總共有 327 家，這幾年看下來，北部還是占 55.03%，服務業的人口主要在南部，可是連服務業的創新研發補助也是南北失衡，北部超過 50%，達到 55.03%。這 5 年來服務創新研發計畫的執行，就以單項來講，你看看中南部只能拿多少？102 年到 105 年每年輔導 6 到 8 案，4 年總計經費一億四千多萬，商業輔導結果則是南部只獲 8.3%。工業集中在北部還有話說，服務業和商業輔導的部分，你們眼中也完全沒有南部，這個我沒辦法接受，數字歷歷在目，沒有什麼好辯解。

李部長世光：我沒有要辯解。

管委員碧玲：那你是要道歉，是不是？

李部長世光：不是，我要跟您報告的是，那個數字是舊的數字，我們現在在推動的……

管委員碧玲：那你們全部罰站，為什麼委員調查的數字是舊的數字？這什麼意思？

李部長世光：不是，我所謂舊的數字是你看到的是過去年度的數字，在新的年度，我們在……

管委員碧玲：我們看到的是到 105 年 8 月份。

李部長世光：但我們在新的案子推動下，目前手上得到的數據，往前看的時候，中南部地區的確在

大幅增加。

管委員碧玲：中南部有沒有增加到一半？

李部長世光：學界科專是過半，其他部分已經在加強。

管委員碧玲：其他都沒有？

李部長世光：其他還沒有達到過半。

管委員碧玲：其他完全沒有！

李部長世光：那部分會加強。

管委員碧玲：學界過半也只是一點點，50%？

李部長世光：過 50% 一點點，是的。

管委員碧玲：可是學界哪能跟法人比，學界占全部就那麼一點點，也只有學界達到 50% 多一點點。

李部長世光：所以在新的……

管委員碧玲：有關整體南北失衡，我希望新政府不要讓我們再為這些事情年年追，然後都追不完。

李部長世光：好的。

管委員碧玲：永遠都改不過來。

李部長世光：我們有一部分的法人結構在調整。

管委員碧玲：最後是有關國機國造的問題，兩邊是不是搭起來了？國防自主和國際產業對接這兩派是不是搭起來了？

李部長世光：經濟部認為國機……

管委員碧玲：要做產業對接？

李部長世光：對。

管委員碧玲：國防部要強調國防自主，從最上游的規格就會不一樣。

李部長世光：是。

管委員碧玲：就完全不一樣喔！

李部長世光：會有一些對接和設計、組織結構的不同。

管委員碧玲：完全不一樣，什麼時候會解決？我知道這兩邊已經爭議很久，有爭議就會卡住，

李部長世光我：上禮拜部裡有到院長召開的會議上報告，那部分還在做進一步的……

管委員碧玲：哪一邊占上風？

李部長世光：這沒有什麼上風、下風的問題，而是……

管委員碧玲：比較傾向於最後會做什麼決定？也就是說，如果要產業對接，我們所發展的型號、走的路線，將來就有可能拿到美國的訂單，然後在過程當中成為產業鏈的一環，將來我們在這個產業上很可能就會有外銷的機會，對不對？

李部長世光：是。

管委員碧玲：但是國防部要自主，不論是我們的教練機或 IDF，在過去的人才、經驗之下再提升、再發展，在這種情況下就要百分之百國造，百分之百國造的時候就沒有國際市場，這是兩個路

線之爭，是很重大的，也值得討論。

李部長世光：跟委員報告，委員指出來的問題完全正確，不過，經濟部分析全球航太業，不管是軍機還是民機，沒有任何一家公司是 100% 自己製造。

管委員碧玲：對，沒辦法百分之百。

李部長世光：是不可能的。

管委員碧玲：所以，國防部和經濟部這兩大路線之爭，你們趕快有一個整合好不好？因為這太重大了。

李部長世光：是。

管委員碧玲：其實台灣的航太工業能力是不錯的，我們在路科都有替法國製造引擎所有零件的技術。所以，我們在這種精密機械部分的技術和價格，對全球來講是平衡很好的一個國家，就是說，其他國家也許價格很低，可是技術不好；台灣雖然價格高一點，可是技術很好；所以剛好是技術和價格一個平衡點的好選擇，我們有這樣能力的時候，這是一個關鍵。

李部長世光：是，也是我們智慧機械很重要的領頭產業。

主席（管委員碧玲）：請蘇委員治芬發言。

蘇委員治芬：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我的數字應該是最新的吧？現在要審明年度預算，中小企業預算較上年度減列不少，減列 1 億 9,468 萬元，今天我想跟部長探討一下中小企業，中小企業對台灣的國力或對台灣的民心是部裡要特別注意的，我們的眼光不可能只看到大企業，大企業很強、大企業很大，但是部長要多關心中小企業。

截至去年年底我國中小企業家數總共有 138 萬戶，占全體企業多少比例，部長知道嗎？

主席：請經濟部李部長說明。

李部長世光：主席、各位委員。97.69%。

蘇委員治芬：對，將近 98%，所以如果有 100 家企業，中小企業就占了 98 家。我們國家對中小企業有一個界定的界線，就是什麼樣的營業規模會被界定為中小企業，我覺得這很好。中小企業的銷售值也有 11 兆 8,031 億元，占全部企業的 30%，這是很龐大的。就業人數將近有 876 萬人，占全國就業人數 78%，所以，中小企業是我國經濟的？

李部長世光：原動力。

蘇委員治芬：好。經濟部中小企業處有加強投資中小企業實施方案，我們都希望投資中小企業，然後可以把中小企業帶動起來。

李部長世光：是。

蘇委員治芬：部長自 520 上任至今是否找過中小企業處檢討投資中小企業實施方案？

李部長世光：有，我們討論的不只是這個方案，其實主要是預算。

蘇委員治芬：部長不覺得應該找他們來檢討這個實施方案嗎？因為有好多面向需要檢討。

李部長世光：是。

蘇委員治芬：行政院國發基金挹注多少錢？

李部長世光：大概 100 億左右。

蘇委員治芬：分 4 期辦理對不對？每一期執行時間是 10 年，前 7 年進行投資，後 3 年則是進行處分（就是股權出售）；以小孩子來說，就是把他們帶大了，他可以自己走，政府就不必再要公司的盈利，這就是我們主要的目的。

李部長世光：對。

蘇委員治芬：從民國 96 年到現在（105 年）分四期辦，總共累計投資案件有多少件？部長知道嗎？再加上投管搭配。

李部長世光：185 萬。

蘇委員治芬：部長，從民國 96 年到 105 年，累計投資 272 案次，投資家數有 244 家，國發基金總共投資 72 億，再搭配投管投資金額 68 億，72 億加上 68 億總共是 140 億，扣除重複投資家數，總共投資 224 家中小企業，也就是 140 億投資 224 家。部長，你該不該和他們檢討？為什麼需要和他們檢討，你知道嗎？自 101 年度至 104 年度，以 104 年度來講，連續虧損 2 年的有 104 家，連續虧損 3 年的有 75 家，104 家加上 75 家總共是 179 家，除以 224 家，占了幾成？

李部長世光：8 成。

蘇委員治芬：對，占了 8 成。

李部長世光：有關中小企業投資部分，我們都是投資 early stage，有 51% 都是 early stage，1 到 3 年當中，一般來說成功的百分比本來就會比較低，大概是第 4 年到第 5 年……

蘇委員治芬：對，要慢慢才能夠回收回來。

李部長世光：但那時已經處分掉了。

蘇委員治芬：對，到目前為止，你們處分掉的有幾家？因為是從 96 年開始，可能開始開辦時還沒有長大，所以我們要慢慢陪他，再慢慢扶植他。

李部長世光：我不知道，等我查明之後再答復委員。

蘇委員治芬：部長大概需要和中小企業處好好檢討，就這個數字來說，我是覺得不好看。還有就是投資區域分布的問題，有北區、中區、南區，你認為哪個區處投資的會最多？所占家數會最多？

李部長世光：目前還是北區最多。

蘇委員治芬：北區不只是占最多，占多少比例你知道嗎？就是分為北區、中區、南區，只是我不知道雲林被你們界定為中區，還是南區。但是不管中區或南區，投管包括國發基金投資進來的，大概差不多比例。

李部長世光：差不多 7 成。

蘇委員治芬：84.93%。所以有 80% 是集中在北區，中區才占了 7.35%，南區占 7.72%，就是這樣輕南重北，數字會說話就是這個意思。

李部長世光：公司登記在北部，工廠在南部。

蘇委員治芬：還要再講下去嗎？還包括投資成本的金額。在這部分，部長是不是就要好好檢討？

李部長世光：我們會詳細檢討，然後再把資料送給委員看一下。

蘇委員治芬：我會在臨時提案請部裡檢討為什麼重北輕南，為什麼連續 2 年、3 年？到目前為止，

實際投資金額將近 73 億，目前回收多少？

主席：請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葉處長說明。

葉處長雲龍：主席、各位委員。現在是因為前面的回收期……

蘇委員治芬：會拖得比較久？

葉處長雲龍：對。

蘇委員治芬：目前回收多少？

葉處長雲龍：現在上市櫃大概還有幾家慢慢會回收回來，但目前我手上沒有資料，會後再給委員。

蘇委員治芬：你們這裡投資 72 億多，投管投資將近 69 億，投入 140 億，到目前為止中小企業處大概回收 11 億多。

葉處長雲龍：回收金額的部分，在認列損失或投資虧損，我們就不給管理費了，投資這麼差還要收管理費，所以大概 6、7 年以後進入處分期的時候，如果有認列損失……

蘇委員治芬：處長，可以把投資的 272 案次公司資料提供給我嗎？

葉處長雲龍：我再按地區及產業屬性……

蘇委員治芬：中小企業處都是重北輕南，我記得過去在當縣長的時候幾乎和中小企業處完全沒有什麼接軌。

葉處長雲龍：委員在當縣長的時候嗎？

蘇委員治芬：對，都沒有什麼往來。

葉處長雲龍：有啦，現在……

蘇委員治芬：處長對中小企業的用心和關照的程度到底在哪裡？請部長特別交代處長一下，說到中小企業，其實農業現在都在轉型，中小企業處要不要有點新的型態考慮農業部分？

李部長世光：好。

蘇委員治芬：其實對於農業，部裡也要特別關照。農業大部分都是合作社，但是因為現在也要繳稅，所以會慢慢轉成公司型態，針對這部分是不是應該極力宣傳？

李部長世光：會。那部分因為新農業政策的結構，我們用產業級的想法在分析。

蘇委員治芬：好，謝謝部長。

主席：請王委員惠美發言。

王委員惠美：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有關福島食品解禁，聽說有一個評估小組，除了農委會與衛福部外，經濟部也在內對不對？

主席：請經濟部李部長說明。

李部長世光：主席、各位委員。是。

王委員惠美：我要請問部長對於開放福島核災產品進口，經濟部的立場到底是什麼？

李部長世光：經濟部的立場和衛福部、農委會的立場一致，基本上都認為民眾的安全和身體健康、食安是最重要的。

王委員惠美：可是我剛剛聽到衛福部食藥署官員講的，我嚇了一大跳，陳宜民委員在質詢過程說檢測到有輻射怎麼辦，衛福部表示如果這兩條魚被檢測到就把這兩條魚銷毀，如果是 100 斤茶葉

有，就銷毀 100 斤，這要如何確保民眾的安全？為什麼我要問部長的立場，因為開放與否應該是和經濟、政治議題相關，尤其亞東關係協會邱義仁會長說，對於福島等地食品輸台，他承受日方不少壓力，所以是不是為了台日友好關係，為了台日未來的經貿？

李部長世光：跟委員報告，在這個部分，台灣有台灣的標準，經濟部……

王委員惠美：但他就是講這樣啊！我嚇了一大跳，他說銷毀就好，而不是以後要怎麼加強稽查，只是把查到的東西銷毀掉就沒事了。

李部長世光：經濟部的立場是一方面思考全民健康以外，同時分析的是全世界哪些國家對於這些東西有……

王委員惠美：我想你們急著開放的原因大概是有不少台日經貿談判被卡住了，對不對？到底有哪些經貿這麼嚴重、這麼重要，可以把人民對食品健康的疑慮在還沒有釐清前就急著開放？你們把人民的健康當白老鼠是不是？

李部長世光：經濟部從來沒有把人民的健康當做白老鼠來看，我們同時也在分析全世界其他國家對於委員剛才垂詢的部分，例如福島地區的……

王委員惠美：你的立場呢？開不開放？

李部長世光：就像我們剛剛講的，衛福部和農委會在分析的是食安部分，經濟部做的是經濟政策與外貿相關規定，我們分析的是全世界哪些國家對於福島食品還有禁止，他們又是怎麼禁止的，那部分是我們在分析。

王委員惠美：很多人都屈於經貿，或者我們要抱人家大腿，沒關係，知道部長的立場就好。

另外，我看這次預算的編列，中鋼要釋股對不對？

李部長世光：剛剛很多委員垂詢了這個問題。

王委員惠美：沒錯吧！

李部長世光：大概也過不了。

王委員惠美：那你是又抱著僥倖的心態想著現在新政府成立了，大概有機會了是不是？不然的話，民國 93 年立法院就有一個決議，政府要全面停止釋出中鋼股票，並繼續持有中鋼股份 20% 以上，若有變化要經過行政院의 決議。你們明知還提出來？根本是藐視立法院。

李部長世光：沒有。

王委員惠美：沒有？還是試試看？還是因為你們的歲出編列很多，這樣編列歲入可以膨風預算，是不是這樣？

李部長世光：不是這個意思。您剛剛提到的那個決議，其中所謂的 20%，如果真的釋股成功，經濟部整個持股大概就是百分之十九點多，差一點點才是 20%……

王委員惠美：所以違反決議了。

李部長世光：如果沒有全部釋股就不會違反。

王委員惠美：那你還在想？

李部長世光：沒有想了，因為剛剛已經被很多委員問過這個問題。

王委員惠美：還在想喔！不好喔！這等於和立法院對幹喔！

李部長世光：經濟部才不敢跟立法院對幹。

王委員惠美：不敢啊？

李部長世光：開玩笑！

王委員惠美：我還是要給你良心的建議，中鋼一直都是金雞母，中鋼轄下還有三十多家子公司，很多上市上櫃公司子公司獲利還不錯，放著還有錢可以拿，賣了就沒了，而且我也滿擔心的，你們現在把中鋼當做南向很重要的左右手，是要隨著你們南向去打拚的。

李部長世光：對。

王委員惠美：如果輕而易舉把它賣掉，你們連控制都沒辦法控制，我有幫你們算過，隨便一家財團只要能夠拿出 600 億收購中鋼股票，我們就沒戲唱，整個控制權就不在我們手上，別再空思夢想了。

李部長世光：不會啦！

王委員惠美：可以嗎？

李部長世光：可以。

王委員惠美：再來要請教部長對於自由經濟示範區的看法怎麼樣？到底有沒有這個必要性？

李部長世光：有關這部分，我們再和國發會做進一步報告和協調。

王委員惠美：還沒協調好？

李部長世光：沒有，因為……

王委員惠美：行政院說要廢掉，在答復許毓仁委員的時候就說要廢了，怎麼會這樣？現在是行政院說了算嗎？你們幕僚的消息都還沒上去，行政院就做決定了？

李部長世光：不是，那個部分因為涉及外商投資等經濟政策的延續，所以是由國發會在總期程向法院報告。

王委員惠美：和你沒關係，你的意見還沒被蒐集？但就已經掛了。

李部長世光：不是，我們和國發會……

王委員惠美：中小企業和所有企業都在你的管轄下，你的意見還沒表達，行政院就已經說要廢掉了，嚇死人！

李部長世光：經濟部……

王委員惠美：之前在推自由經濟示範區，連當時的非執政黨綠色縣市長都爭取得要死對不對？

李部長世光：是。

王委員惠美：爭取不到還氣得要死，結果現在還沒有一個妥善規劃就宣布要廢掉。

李部長世光：關於那個部分，就像剛剛報告的，我們有反映到國發會去。

王委員惠美：有沒有用？你的 power 夠不夠大？你的聲音能不能到達總統府？不然沒用。我們這些嗷嗷待哺的縣市怎麼辦？

李部長世光：部會的聲音當然會呈報到院和府。

王委員惠美：當時要設立最主要是跟世界接軌，對不對？

李部長世光：一部分是因為這樣。

王委員惠美：但你們現在又大轉彎，我還擔心我們的彰濱工業區。站在經濟發展的立場上設立自由經濟示範區，最主要是讓彰濱工業區及中部地區的人流、物流、金流能和世界接軌，現在這樣一搞我們就完了。

李部長世光：跟委員報告，我們一方面反映那部分，但是那部分的政策以及經濟部所規劃的彰濱工業區等等，不管是外商投資或者是人才培育、人才留才的部分……

王委員惠美：用特法嗎？

李部長世光：現在有一部分法規行政院已經通過了，所以有一部分不用特法……

王委員惠美：我最近去參加一個工業會表揚大會，在縣長有約裡面我聽到兩個訊息嚇死了。坐在我旁邊的上市上櫃公司老闆告訴我：我感謝現在的政府，我覺醒了。外界都說他是親綠的，奇怪他怎麼會這樣講，結果他說本來預計在彰濱工業區再投資 5、60 億，但是現在清醒了，不要了，決定要出走，這是第一個案例。第二個案例是廠商在彰濱工業區投資了兩甲多土地，廠房都蓋好了，需要人力一千二百多人，招了好久，他請縣長幫他解決問題，因為來的人力只有十位數，等於最多還不到 100 人，這怎麼辦？部長，解決一下吧，這要怎麼辦？

李部長世光：關於人才培育及招工的部分，我們有積極協助，但有一部分是牽涉到一般勞工的工作意願，關於那部分，我們再和勞動部進一步配合。

王委員惠美：我們還是希望你們在認真推廣五大產業過程中不要忽略過去最挺台灣、創造台灣經濟奇蹟的這些小尖兵，你們務必要將這些中小企業考量進去。

李部長世光：當然。

王委員惠美：你們要創造一個好的投資環境給人家。

李部長世光：是。

王委員惠美：張忠謀董事長提到創新是分配的罪魁禍首，行政院發言人徐國勇也說，從所得概念來看，確實是有所矛盾。部長，徐國勇發言人有說要從這兩個矛盾點找到平衡點，我想再請教一下，我們這邊的平衡點找到沒？我們怎麼做？

李部長世光：創新才會造成產業成長，產業成長整體營收增加的時候，我們不希望因為這樣造成貧富差距變大，在那個過程當中，這樣分配的結構才能逐級落實下來。所以在這部分其實追求的是均富，而不是像一般所誤解的，因為創新造成結構不成長等等，不是這樣的事，而且分配造成不成長不是對的想法。

王委員惠美：還有一點，最近的備載容量低得太離譜，到 2%、3% 的時候你們都會跟企業講要準備因應，嚇死人家了，在這部分，你們還是要重新評估一下，好不好？

李部長世光：好。

主席：部長對於中鋼的事，要像鋼鐵一樣硬起來。臨時提案都清出來了，就是不准賴。

請曾委員銘宗發言，發言時間為 5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

曾委員銘宗：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去年台灣的 FDI 是多少？

主席：請經濟部李部長說明。

李部長世光：主席、各位委員。按照中央銀行的計算，是二十八點幾億元。

曾委員銘宗：沒錯，只高於北韓與蒙古，請問部長怎麼辦？

李部長世光：這個數字是中央銀行用對外投資與對內投資的差額在計算的，但經濟部在計算時是以整體外資進到台灣的總額來算的，所以這部分的數字會遠遠高於二十八點幾億……

曾委員銘宗：也差不了多少。

李部長世光：差很多。

曾委員銘宗：和其他國家比起來，我們還是相對低。請問今年上半年國內企業對外的總投資是多少？是 82 億元，成長了 82%。

李部長世光：這是對外的。

曾委員銘宗：沒有錯，外資不來本國企業卻拚命往外跑，請問部長怎麼辦？

李部長世光：對外的數字是八十點幾億元，但是投審會今年統計 1 月到 9 月進入台灣的投資其實已經超過一百多億元了。

曾委員銘宗：以上是前言，現在要向部長討教的是，國內的企業拚命往外跑，顯示整個投資環境有五缺，既缺水又缺電，所以我要請教部長，台灣未來幾年到底會不會缺電？

李部長世光：依照現在的規劃，我們每一到二個禮拜就會召開電力供應平穩的會議。

曾委員銘宗：開會無法解決問題，像半導體這個產業是連一秒鐘都不能停電的，當能不能停電成了不確定的概念，這個不確定就是個風險。就在部長無法保證，或在無法令人相信你的保證之情況下，就只能任以為台灣會缺水缺電的國內企業拚命往外跑，其實很多企業會做中長期的規劃，你們的保證是沒有用的。比如核能現在占了 18%到 19%，要怎麼替代這一塊的用電？2025 年要實現非核家園，但現在的綠能與水力發電請問是占了多少？

李部長世光：假如是連水力發電一起算的話就是占百分之四點幾。

曾委員銘宗：這個部分有辦法 cover 嗎？

李部長世光：在 2025 年之前，供電最大的困境是在未來的一到兩年之中，這個部分其實是因為我們在往前做的時候，再生能源整體的量還沒起來，但是在因應核電廠逐漸除役的方面，主要的供電來源其實是來自燃氣發電機組的偵測。

曾委員銘宗：綠能主要是來自太陽能和風力發電對不對？

李部長世光：對，這兩個是最大的……

曾委員銘宗：但是這兩項電力來源是非常不穩定的，尤其是台灣的颱風一來，吹吹就不見了。

李部長世光：委員指的是不是颱風一來就會把整個太陽光電的東西給吹……

曾委員銘宗：有可能，或者是海上的風力發電萬一遇上超級颱風或強颱把這些綠能產業摧毀後，要如何找到替代能源？

李部長世光：在未來的兩、三年內，這樣的百分比還是不高的，而且以我們與全球的分析來看，颱風來襲時我們於地面所建的太陽能電廠面對颱風的存活率其實相當高，並不是大家以為的風一吹就會全都不見了的，只有施工不良的才會如此。

曾委員銘宗：當然，但我講的是超級颱風，台灣很有可能會出現超級颱風，假設能源要全都要以綠能替代占了 18%到 19%的核能，如果沒有備援或備援不足的話，不騙你，未來不論國內投資還

是國外的投資，企業經評估就會認為風險很高而不敢投資了。

李部長世光：在整體規劃時那個部分其實已納入考慮了，所以委員對於業界擔心是否會缺電的部分，我們在供電的各種機組以及新電廠的加入等方面都做了相應的規劃。

曾委員銘宗：但是民間對政府的規劃真的沒有信心，所以才會覺得未來會缺電、限電。就像今年的上個月，都已經秋天了卻差一點限電，我再問你，明年夏天會不會限電？

李部長世光：目前的計算是，新電廠與各種相關措施進駐後就不會限電。目前的規劃……

曾委員銘宗：你敢保證明年夏天不會限電嗎？

李部長世光：以現在的規劃是不會限電。

曾委員銘宗：這只是規劃，但做得到嗎？

李部長世光：對，這是規劃與政策，所以沒有是否做得到的問題，而是一定要做到。

曾委員銘宗：就怕你做不到。

李部長世光：只有我的 **promise** 沒有用，這必須是全體……

曾委員銘宗：對，就怕你做不到。日本與德國在推動綠能的時候還同推動了燃煤發電做為穩定的基礎，請問我們以後是不是也要推動燃煤發電？

李部長世光：在燃煤的發電機組方面，台電是規劃把現有的燃煤電廠改成超超臨界，同時又提出環保的要求，而這個部分也列入了下個階段的規劃中，除此之外，燃氣電廠的建置也在計畫中。大家一直以為只靠再生能源就能立刻彌補核電的想法，並不是在未來的兩年內就能直接完成的，還是要靠燃煤與燃氣廠去處理其他部分。

曾委員銘宗：您的規劃或作法要確實落實，而且要讓企業界有信心，如果他們對你有疑慮的話，中長期的投資是不敢進來的。

李部長世光：我們瞭解，所以整體的規劃會朝這個方面去努力。

曾委員銘宗：好，謝謝部長。

李部長世光：謝謝。

主席：請蕭委員美琴發言。

蕭委員美琴：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有關現在正在處理返還占用工業區土地的案件，我在 10 月中看到了一項統計，在全國七十幾個工業區中，你們指控占用且已移送警方處理的部分，案件量最多的是高雄的臨海工業區，第二名就是花蓮的美崙工業區。對於為什麼會有這麼多案件要對簿公堂，甚至是以竊占國土為名移送，我也做了一些瞭解。

請部長看到投影片上的圖，你們指控竊占國土的大概就是圖上紅色的線，在很多廠房後方有一長條區塊，這個區塊不可能獨立租用或做其他使用，這些廠房亦多次表達願意依照工業區相關的管理規定或租或買或設定地上權以解決占用的問題，但是工業局卻不這樣處理。行政院公告的各機關經管國有公用被占用不動產處理原則規定了許多其他的途徑，如果對方不租也不買的話可以協調騰空返還，也可以提起民事訴訟，但是你們都不走這些路徑，就直接把他們移送警方處理。

部長，我今天講的不是個案，我要講的是態度的問題，政府的存在在服務人民，要解決問題

，而不是製造問題。今天依照工業區相關的管理法規，工業局對這些沒有經濟價值的土地是可以以租用或租售的方式去處理的。鄰近紅線地區的廠房，有的還歷經了二、三手，許多甚至不知道那裡還有一條屬於工業區因過去沒有任何規劃而閒置的空地，就突然間被當成小偷般對待。我現在質疑的是政府應服務人民的態度，可以合法解決的途徑有這麼多，但政府都不走便直接進入要消耗很多司法資源，甚至是用國家資源進行訴訟與移送的方案與途徑，但這樣能夠解決問題嗎？

主席：請經濟部李部長說明。

李部長世光：主席、各位委員。關於這個部分，並不是只有委員指出來的這幾個案件，這是審計部利用內政部的空拍圖指出這些部分是……

蕭委員美琴：我知道，在全國所有的案件裡，這樣的案件各縣市都有，但我今天關切的是花蓮的部分。為什麼我們會有這麼多筆，而且移送的數量還是全國第二高，僅次於高雄的臨海工業區？

李部長世光：對於審計部所有要求處理的案子，我們都與這些業者溝通過，也詢問過他們是否願意承租（亦即委員剛才指出各種相關的法案，包括設定地上權等，我們都做過了），對於未於期限內完成的……

蕭委員美琴：你們說都已事先詢問，也走了其他途徑，或以租售或以設定地上權的方式處理嗎？

李部長世光：對，但這些……

蕭委員美琴：但是被移送的人卻說從來沒有做，如果你們認為這些途徑都走過而沒有用，到最後才採取不得已的手段去擾民的話，是不是可以請你們把過去曾經洽談過的紀錄提供本席？

李部長世光：好的，我們會提供給您。

蕭委員美琴：本席今天質疑的是態度的問題，既然你們已將其他可以解決問題的便民途徑走完，希望政府是為民而存在的，要服務人民、解決問題，而不是在製造問題。

李部長世光：完全同意。

蕭委員美琴：今天我們要處理預算，我特別看了東部產業技術服務中心多年來存在的宗旨，主要就是在輔導中小型或微型產業的轉型與升級，當然，這個角色非常重要，我們所期待的是讓錢花在刀口上，而且還要能發揮實質的效能。但檢視過去的預算，這部分已消耗了 1 億 5,000 萬元左右，就整體的效能而言，只創造了一百多個新的工作機會。我今天不是反對，但我質疑政府採取的方法是不是出了什麼問題，因此無法充分發揮其效能。

以輔導玉里鎮璞石印染文創產業的補助為例，在預算上花了 600 萬元，但在結論上，增加的營額卻只有 170 萬元，等於我們是在做賠錢的輔導，政府花了 600 萬元，但人家的產值卻只增加了 170 萬元。這樣的案例還不只一個，隨便一看，在所有案例中大概就有四分之一左右是我們花出去的比產值實質增加的還多的。

東部沒有大型的開發案，也沒有其他的替代產業，大多數都是這些中小型或是微型的產業，甚至許多負責人還都是比較弱勢的人，包括原住民族的部落，他們亟需進行農產加工或其他領域的轉型。政府在輔導他們的過程中，我們消耗了這麼多的資源，但其效益卻很有限，所以我們對整體的策略是不是要有所檢討？這樣的輔導模式是不是已產生了一些問題？

李部長世光：的確就像委員指出的，花蓮地區內部的預算主要是透過石材中心在推動的，大部分都是微型企業或弱勢產業，所以一般公司的人數的確不高。對於委員指出該如何提升效益的那個部分，技術處已進行各種分析，也因此工研院派駐了新的團隊到美崙工業區，就是希望能利用工研院過去推展這些產業發展的經驗……

蕭委員美琴：你們派這些團隊與專業的人士去輔導是好事，可是如果輔導的結果是我們花的錢比產業增加的效能還要多，甚至是多出好幾倍的時候，就表示我們的輔導方式是有問題的，所以要重新檢討編列的預算。把錢拿去送人都還比輔導、撒錢但成長效能卻非常有限的方案值得時，政府真的就要深切地重新檢視，所以不管是東產中心還是石資中心，對於過去使用的方法與輔導的方案有沒有重新檢討的空間，能不能以專案的方式重新檢視？

李部長世光：可以。

蕭委員美琴：謝謝。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黃委員國昌、鄭委員天財及高潞·以用·巴鱒刺委員均不在場。

請陳委員曼麗發言。

陳委員曼麗：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天的時間其實非常短，我想先從 COP22 開始講起。在國際的參與上，我們在能源的部分一直都是進口國，所以台灣每年進口的能源大概就要花掉 2 兆元，其實是滿多的。我們主要使用的能源大概就是油與電，台電和中油在這部分大概花了很多，但我們卻看不到台電和中油在減碳上的績效。國際上都一直強調要有減碳的績效，像是在召開 COP21 的時候也提到了減碳基金，裡面大概有 1,000 億美金，所以在這樣的情況下，我們好像沒有搭上這班列車。其實，民間也有人開玩笑地提到中油和台電，一個是賣油，一個是賣電，所以在這兩個部分都做得不太好。如果我們今天要求中油和台電去做這樣的工作，就會感覺非常消極。我們會把中油和台電的重點放在內部的改善，我不曉得是不是要把從事減碳工作的層級拉得更高，不能只是把它放在台電和中油內部努力，否則就看不到其中的前瞻性？你在經濟部部長的位置上，我希望中油和台電的作法能更有前瞻性，像中油居然認為節能減碳就是要種樹，雖然種樹也是需要的，但感覺上卻太消極了，所以我想請教部長，在這方面我們還有沒有更前瞻的作法，好讓這兩大單位能去進行？

主席：請經濟部李部長說明。

李部長世光：主席、各位委員。種樹只是其中一種作法而已，我以中油為例，在整體的設計與規劃上，除要提升煉油的整體效率以外，在跟中油的其他使用者的配合上，也在做進一步的協調。

陳委員曼麗：他們會跟國際的做法作更緊密的連結。本席想提供部長作參考，德國為了達到減碳的目標，決定在 2030 年停止生產燃油的車輛，不燃油可能會用到電，所以他們發展很多綠電。韓國則把社區變成一個環境能源的城市，發展很多氫能產業。而台灣不論是中油、台電或是經濟部的許多園區，包括航空城、沙崙綠能園區、中油五輕、苗栗大埔，中興新村現在也要發展中科五期高等研究園區。我們的目標出來了，但是要如何才能讓別人覺得台灣好棒，值得到全世界作宣導，請問部長在這部分有沒有有一些前瞻性的指示？

李部長世光：每個國家因為地理環境跟產業發展的現況不同而有不同的做法，以德國來說，他們在

2030 年要停止燃油汽車的使用。我們在上禮拜曾和德國經濟部相關的次長做過詳細的討論，他說他們比台灣提早了 20 年左右推動綠能，我們請教他們在過去 20 年遇到的問題，他所指出的每一項問題在結構上都和台灣相似。至於要如何讓我們的綠能產業快速跟上國際的趨勢，的確是我們面臨的最大挑戰。從投影片指出的幾個廠來看，綠能產業的規劃都已經在進駐，相關的條例、我們補助的躉購電價等等也都作了進一步的修正。這部分不僅僅是中油和台電在做，事實上是整個經濟部所屬的所有單位都同時在推動。

陳委員曼麗：以部長的高度，我對部長有很高的期待，請問能源能不能異業結合，例如跟農委會結合？台灣的海洋能源、海洋保育其實可以創造雙贏，例如漁業署管理的流刺網和台電在鹽田做光能漁塢，兩者可以相結合，我們可以找到更多雙贏的策略，要不然就會常看到很多的抗爭，讓經濟部的政策停擺，這是非常可惜的。既然我們已經有個目標，希望部長能跟不同的部會作跨部會的結合，讓該做的事情都有好的結果。

李部長世光：我們會跟其他部會作進一步的協商，養水種電是農委會在極力推動的工作，我們也配合他們思考要如何讓漁塢或鹽田能建置出綠能產業，這一直是經濟部和其他部會溝通的重要的思考途徑。

陳委員曼麗：非常感謝部長。

李部長世光：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盧委員秀燕、劉委員權豪、吳委員焜裕、蔡委員培慧、陳委員怡潔、鍾委員佳濱、江委員啟臣、李委員彥秀、林委員德福、吳委員志揚、徐委員臻蔚、呂委員玉玲、黃委員昭順、賴委員瑞隆、陳賴委員素美、莊委員瑞雄、蔣委員乃辛、羅委員明才、林委員俊憲、姚委員文智、黃委員國書、何委員欣純、顏委員寬恒、高委員金素梅及 Kolas Yotaka 委員均不在場。

請劉委員建國發言。

劉委員建國：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這 10 年來雲林地區地層下陷的數據，部長有概念吧？

主席：請經濟部李部長說明。

李部長世光：主席、各位委員。有。

劉委員建國：上會期總質詢時我特別問院長，院長說這是長久以來的問題，會有具體作為來改善。

11 月 5 日水利署到雲林地區舉辦守護地平線、地層下陷成果發表會，水利署水文技術組組長簡昭群表示，地層下陷最嚴重的雲彰地區經多年的努力，從過去沈陷面積 1,000 平方公里減少到今年 106 平方公里，總平均地層下陷量也從原來的每年 7 公分縮短到 3 公分，可喜可賀！經過和院長的總質詢之後，馬上就可以達到這樣的效果，這是具體的作為。

李部長世光：不是，這是長期的努力，水利署有相關的措施，一步一步地達成。

劉委員建國：我在總質詢特別提到，100 年時我們推動防治地層行動方案，隔了兩年又推動雲彰防治地層行動方案。104 年雲林總下陷面積是 658.6 平方公里，103 年是 307 平方公里，102 年是 106 平方公里，101 年是 155 平方公里，100 年是 397.6 平方公里。占全台比例，101 年是 64%，

102 年是 93%，103 年是 94%，104 年是 80%。從 104 年來講是整個台北市的面積 2.5 倍大，下陷比例雲林縣是第一名，怎麼會以這麼快的速度就從 1,000 平方公里縮減到一百多平方公里？這代表 100 年和 102 年推動的行動方案都是無效的，現在你們是推出什麼樣的方案，可以講清楚一點嗎？

李部長世光：地層下陷和當年度的水文情形有很大的影響，去年是 134 年來最乾旱的一個年度，地下水的抽取以及表面水回注到地下的情形也是最不好的，所以去年下陷比較嚴重。今年因為水的情況還好，加上水利署做了相關的措施，使得下陷的……

劉委員建國：什麼樣的措施？

李部長世光：我請水利署做進一步的說明。

劉委員建國：之前的兩個方案搞了 4 年，還是讓地層下陷的面積擴大，現在是什麼樣的措施可以讓下陷面積從 1,000 平方公里縮小到一百多平方公里？這個數據是依據什麼樣的作為做出來的？

主席：請經濟部水利署賴副署長說明。

賴副署長建信：主席、各位委員。有關地層下陷的工作是持續在辦理，目前抽取地下水的部分，不管是工業用水、農業用水或是公共給水，在過去幾年已有顯著地減少。

此外，我們必須意識到原本地表荷重的狀況，在高鐵沿線部分我們已拆除掉一段路堤，所以高鐵的地層下陷也獲得控制。

再者，對於現有水井的管控，過去普查的結果，雲彰地區大概有 31 萬口井，到今年年底可以全部普查完畢，明年可全部納管。

劉委員建國：這 10 年我們經歷了那兩個方案，但是前一年地層下陷的面積還是擴大，並沒有趨緩，但是今年卻趨緩了。你剛才說明的理由和狀況，我有點無法理解。另外，高鐵局做出來的數據和你們的數據是否相近？或者他們還在做？到年底前應該有具體的結論，但相關數據卻還沒有提供出來。或是你現在就可以直截了當地說，經交叉比對之後，水利署和高鐵局做出來的數據是一致的？

李部長世光：我先請水利署回答，我再回答一部分。

賴副署長建信：這部分兩個單位平日都有相互做檢核，最新資料在今年年底就會出爐，我們可以看到雲林地區地層下陷的狀況確實獲得控制。委員垂詢為什麼今年的數據和去年的差距這麼多？事實上，地表水和地下水的相對關係是顯著的，去年少雨，補注在地層的水量就會減少。我們每年都會作水準點的控制，在雲林地區的控制點相當地綿密，我們幾個單位也都互相作連結。

劉委員建國：請部長看這個表格，94 年是 557，95 年是 557，96 年是 551，97 年是 580，98 年是 413，99 年是 267，100 年是 397，101 年是 155，102 年是 106，103 年是 307，104 年是 658，你能預測 105 年是多少？現在應該可以預測出來吧？

李部長世光：現在是 104.9，原因就是去年是最乾旱的一年，那一年的地下水位降低，使得負載容量變不好，下陷也因而變得更加顯著。當然，我們作整體水井的納管也有幫助。

劉委員建國：水井納管是從當時推行動方案就一直在做，100 年和 102 年都有推動方案，每推一個方案一定有相關的預算在支撐。推了 4 年之後，到了 104 年，下陷面積因為乾旱而擴大到一倍

以上，這是很恐怖的數字。

李部長世光：今年乾旱情形變少，所以今年下陷面積只有一百多平方公里。一方面是有新的措施，一方面是受水文情形的影響。

劉委員建國：你們在 11 月 5 日召開的會議沒有通知我們，這也沒有關係，可是我以為是林全院長神威顯現，可以在這麼短的時間讓地層下陷立刻獲得改善。過去兩個行動方案花了多少錢，這短短幾個月比過去 4 年的兩個行動方案更有具體的效果，真的是可喜可賀！從你當部長之後，馬上可以有這樣的改善，你對底下人應該多多鼓勵。但是你們的處理方式是什麼，也應該讓我們知道，因為這不只是雲林地層下陷的問題，還牽涉到高鐵行車的安全。因此我們想了解，除了有水源挹注之外，還有什麼原因讓問題改善？

最後，明年如果雨水豐沛，是不是同樣可以減少地層下陷的面積及高度？萬一明年的狀況不一樣，你們到時要如何說明和解釋？

李部長世光：包括 11 月 5 日的分析在內，所有的資訊都是公開的，我們也會把資料呈給委員。

劉委員建國：哪有公開？本席辦公室向你們討資料，你們還不給呢！

主席：請在一個禮拜內提供給委員。

李部長世光：好的。

劉委員建國：雲林鄉親希望本席能了解這個問題，可是問了 6、7 年，你們說現在可以減緩，卻是自己開會開爽的，我們都不知道。

李部長世光：下次不會這樣，我們會向委員報告。

劉委員建國：好，謝謝。

主席：這是很重要的問題，所以請在一個禮拜以內給委員完整的報告。

請鍾委員孔炤發言。

鍾委員孔炤：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早上有許多委員詢問，管委員也特別提到，政府對中南部經濟的發展是不是能有更多關愛的眼神？

主席：請經濟部李部長說明。

李部長世光：主席、各位委員。剛才幾位委員垂詢這部分，我們在科專有超過 50%的預算分配，再往下走，新的政策……

鍾委員孔炤：管媽擔任多屆立委，一直非常關心中南部的勞工朋友，尤其是就業率。就業率不完全是勞動部的問題，也與經濟部有關，經濟部在編列預算時是不是能多關注中南部的弟兄朋友？

李部長世光：當然，新的五加二的園區，像是星期日院長去開幕的沙崙園區，裡面有四分之三左右的工作和經濟部的工作相關，甚至台糖公司內部挹注的土地和人力……

鍾委員孔炤：世界上最容易做的工作就是拖延時間，這樣最不費力。剛才劉建國委員說他已經質詢了六、七年，但是都不知道經濟部在做些什麼。

李部長世光：他很清楚，只是覺得經濟部做得不夠好而已，所以我們會再努力。

鍾委員孔炤：他認為你們經濟部做得很好，但卻不知做得有多好。

李部長世光：我們做得不夠好要再進步。

鍾委員孔炤：不是，他的意思不是這樣。

另外，在工業局編列的預算中有一個永續發展組，其中的項目有幾項？

主席：請經濟部工業局吳局長說明。

吳局長明機：主席、各位委員。目前能支援節約輔導和廢棄物處理的……

鍾委員孔炤：總共有 17 項，其中特殊廢棄物處理，包括工業廢棄物的推廣輔導、工業減廢的示範推廣輔導、工業廢棄物共同處理相關機構的管理輔導，請問這些和環保署有無業務上的重疊性？

吳局長明機：就事業廢棄物來講，過去行政院分工在特殊的事業廢棄物是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來管理，所以過去工業局負責輔導北、中、南三個有害廢棄物。依據廢清法規定，回收再利用乃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管理……

鍾委員孔炤：現在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是經濟部或環保署？

吳局長明機：工業產生之廢棄物為工業局主管。

鍾委員孔炤：工業產生者歸工業局管？那麼我剛剛所提到的那些統統屬於工業局管？

吳局長明機：對，但麻煩的是……

鍾委員孔炤：電弧爐煉鋼產業煉製廢五金屬於何種產業？

李部長世光：貴金屬的回收產業。

鍾委員孔炤：該產業可以作為循環經濟利用嗎？

李部長世光：是。

鍾委員孔炤：未來可經由煉鋼、提煉做循環再利用？

李部長世光：國際上稱此為城市礦山。

鍾委員孔炤：部長知道現在面臨何種問題嗎？

李部長世光：委員是指爐渣問題嗎？

鍾委員孔炤：對，現在有幾座電弧爐爐渣工廠？

吳局長明機：目前大概有 16 個電弧爐鋼鐵廠。

鍾委員孔炤：這些工廠生產什麼？

吳局長明機：基本上以鋼筋等產品為主……

鍾委員孔炤：碳鋼？

吳局長明機：碳鋼與不銹鋼。

鍾委員孔炤：所以是用於營建與公共工程上？

吳局長明機：對。

鍾委員孔炤：電弧爐煉鋼是否為永續再利用產業？

吳局長明機：是，因為產品基本上是從廢棄鋼鐵提煉而來的。

鍾委員孔炤：我想告訴兩位的是，健全產業與勞權提升間關係密切。鋼鐵業的從業人員非常多，像中鋼，經濟部迄今仍握有 28% 的股權。但如果整個產業面臨窘境，甚至不具工業局所規範的循環再利用價值的話，那麼對產業及勞工的衝擊有多大？所以管碧玲委員才會特別提出臨時提案

，因為不安定的產業，將無法改善廣大勞工的勞動條件，甚至會產生失業問題。

吳局長明機：我們也注意到這問題，事實上，與回收再利用產業有關的勞工其年齡都偏大……

鍾委員孔炤：你們與勞動部就此做了何種橫向聯繫？

吳局長明機：我們與環保署將儘快完成前端的管理工作，先讓他動起來，讓回收再利用可以……

鍾委員孔炤：所以你們是把責任放給環保署，你們在後端？

吳局長明機：管理辦法……

鍾委員孔炤：經濟部也該擔負起自己的責任吧？

吳局長明機：是，所以我們非常積極在處理這部分問題，但因為後端很多管理法規都屬環保署所管……

鍾委員孔炤：部長，預算書中有提到將提升循環生產再利用產值達 670 億，對不對？

李部長世光：是。

鍾委員孔炤：對於廢棄物的再利用可以達到 80.6%？

李部長世光：現在規劃是這樣。

鍾委員孔炤：這是規劃，可是執行呢？規劃是這樣，但是執行……

吳局長明機：目前已超過八成，我們最大的困擾在於，社會輿論及有些團體對於廢棄物能不能再生存有疑慮，以致我們在做進一步提升的……

鍾委員孔炤：有關焚化爐底渣再利用，其實環保署李應元署長也曾特別提到未來會針對這部分做處理，包括填海在內……

李部長世光：不只是填海，還有公共建設的使用，不過這有百分比限制。經濟部在這部分有詳細的……

鍾委員孔炤：主管機關是環保署或經濟部工業局？

吳局長明機：焚化爐底渣的主管單位是環保署，這畢竟屬於廢棄物處理，所以是環保署主管。

鍾委員孔炤：廢棄物由環保署管？那麼我剛剛所提到的那些是廢棄物或……

吳局長明機：所以說廢清法的架構很複雜！處理業基本上由環保署主管，至於再生利用卻又回到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不過廢清法的相關處分規範又是在環保單位手上。

鍾委員孔炤：所以依舊無法釐清主管機關是誰？

李部長世光：如果是被視為廢棄物就由環保署管……

鍾委員孔炤：如何認定其為廢棄物？

李部長世光：經濟部認為某些東西，如循環再煉鋼等不該屬於廢棄物，所以我們也希望能回歸由經濟部主管。

鍾委員孔炤：吳局長，大家都稱你為點子王，所以你要多花一點心力，讓電弧爐煉鋼廠可以做好循環經濟再利用工作，並創造更多價值。

吳局長明機：謝謝委員，我們會積極朝此方向努力。

主席：部長和局長應該都知道鍾委員關心的是什麼。現在條文之所以卡在立法院，是因為認定權變成百分之百在法官，這會讓制度面臨非常大的困難。你們不要讓這一切卡在這個不確定性上，

應該善加協調，趕快有個定論，好不好？現在就卡在這裡，沒人處理。

李部長世光：（在台下）有，我們有在聯繫，我們也不希望這變成廢棄物！

主席：請高委員志鵬質詢。

高委員志鵬：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最近有關能源這議題的討論度很高，除了之前送到立法院審議的電業法外，小英總統的五大重點政策、五大創新產業的其中一項就是綠能科技，希望藉由發展綠能科技來帶動台灣產業，同時因應世界潮流，走向低碳高質化生活。為此，你們擬定相關計畫也編了很多預算。經濟部 106 年有三個綠能計畫：能源產業技術發展、智慧電動車產業推動及產業溫室氣體減量推動，預算共有 13 億多。過去 LED 照明與太陽能發電被稱為光電雙雄，其推動已有一段歷史，產業鏈也夠完整，並在全球市占率上擁有一席之地。正因如此，如何持續推動光電雙雄當然是重點！但我們將之視為綠能產業的領頭羊，其產值卻於 103 年達到巔峰之後開始往下降，104 年 LED 光電年增率從 9% 變成負 9%，太陽光電產值也從 18% 變成 8%，掉了整整 10%，兩個都往下跌，其中，LED 光電是因為上游廠商外移中國，受中國供應鏈影響。但我認為重點在於這些產業附加價值比較低，均為代工模式，以致出現這種影響。不可諱言，造成影響的相關因素還很多，包括明年產能開始供過於求，中國持續刪減對太陽能產業的補貼，以及英國脫歐的影響。在這幾個變數以外，部長，你知道現在還有一個最大的變數會在兩天後出現嗎？

主席：請經濟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世光：主席、各位委員。是。

高委員志鵬：究竟是什麼？就是美國總統大選，而且誰選上、誰沒選上都會造成影響！

李部長世光：當然。

高委員志鵬：部長，你可以跟我講比較希望誰當選嗎？畢竟你們花了這麼多預算來執行小英總統政見，目的就是為了推動綠能產業。其實這是我們的預算，也是我們的政策，而且還有三個方案，假設你有投票權，應該可以告訴我你支持希拉蕊，對不對？現在兩人針鋒相對，希拉蕊說會延續歐巴馬政策，推動太陽能風力發電等等；川普說這太貴，還說頁岩油是值得發展的。很多分析師說，如果川普當選的話，會取消所有補助。川普還說，巴黎協議無須遵守，這就是川普的意見，所有的減免與政策統統不算數，全部重來！這個影響夠大吧？而且即將在這兩天論輸贏！以部長現在的立場，應該支持希拉蕊吧？

李部長世光：其實不管誰當選，對我們都有影響。委員提到 LED 產業年增率下降這問題，其原因一部分在於中國大陸過度生產，另外一部分是臺灣代工產業價值必須進一步提升。在過去一年，經濟部推動新產業結構，像智慧照明、路燈設計、新農業等，我們……

高委員志鵬：要提高附加價值？

李部長世光：我們必須讓產業的附加價值能提升。

高委員志鵬：代工因為沒有附加價值就很容易被取代。

李部長世光：代工在一定時間內會有附加價值，但現階段怎麼提高附加價值則是產業轉型的當務之急，所以我們的政策也會朝此方向推動。因此，我們希望能持續全球化，畢竟臺灣是一個以出

口為導向的淺碟型經濟。委員問到美國總統大選到底誰贏對我們比較有影響？簡單來說，支持全球化者對台灣產業來說會比較友善。

高委員志鵬：這不是全球化的問題，且即便是美國的能源政策，兩人也完全不一樣！倘若川普當選，之前美國所做的一些免稅之類的鼓勵政策統統沒了，甚至也不會遵守巴黎協議，他會發展石油及頁岩油，這樣當然會有影響。

部長剛才說臺灣以出口為導向，經濟屬淺碟型，但是否曾回過頭想一想，我們的內需市場真的飽和了嗎？是不是鼓勵所有公家單位與大型企業都換置 LED 燈？到底內需市場是否真滿了？抑或還有空間？是否需要以政策來推動？

李部長世光：就需求面降低這問題來說，經濟部能源局針對中央機關與所有企業推動一系列的節能減碳方案……

高委員志鵬：不只 LED 燈，包含太陽能電池在內，這方面我們的市占率原本是全球第二，現在也受到景氣影響，難道國內市場都飽和了？你說台灣以出口為導向，但是否曾回頭想過到底還有什麼地方可以加強，甚至發展內需產業？

李部長世光：不論是 LED 產業或智慧照明，我們都有……

高委員志鵬：我認為產業有附加價值，業者才會想辦法研發，結果你們想的都是出口，當然會受到訂單影響往下走。如果臺灣本身有競爭力，政府又給予鼓勵，業者自然就會做各種附加價值的研發，兩者間難道不是相輔相成嗎？就光電雙雄來說，我們的內需市場是否還有推動努力的空間？

李部長世光：就照明、路燈之類的來說，我們有相關政策在推動，至於光電，由於因為太陽能電廠的設置，會使得我們過去以出口導向為主的太陽能電池在台灣得到一個全新機會。這部分臺灣是個處女地，所以其他國家都非常有興趣，問題在於我們如何讓台灣產業由此得到練兵的機會，進而能在國際上……

高委員志鵬：我覺得很奇怪，我們在這方面的市占率是全球前幾名的，結果臺灣自己竟然是處女地？

李部長世光：因為我們過去用得很少，所以才會制訂這方面的新政策。

高委員志鵬：我們自己是處女地，但我們的產品統統出口了，以致市占率全球前幾名，這和遊艇一樣，我們本來是遊艇出口大國，但是買遊艇的人比例少到可憐！

李部長世光：是，這也是我們正在調整的政策。

高委員志鵬：大家都知道人才的重要性，也知道創新的重要。前幾天林全院長出席工商協進會早餐會與企業界探討經濟發展議題時曾提到，國內整體環境不易吸引國外優秀人才留在台灣，這是創新產業進一步發展的障礙，應加以排除，這點部長知道吧？臺灣人才危機已經是個國安級問題了，可惜大家沒能注意到！坦白說，立委也是推波助瀾的兇手，常常罵人家肥貓，動輒就要修理人，可是罵一罵人才就不來了，畢竟他在臺灣所領的錢可能只是國外的幾分之幾，只是為了報效國家才回來的，既然被罵肥貓，為什麼還要繼續做呢？我認為立法院也必須為此檢討。根據瑞士洛桑管理學院世界競爭力中心所發表的人才報告來看，海外高科技人才嚮往度，臺灣

在 61 個受評比國家中排名 47，屬於後段班，落後韓國與新加坡。其實不僅人才不願意來，連資金都不願意來。據 OECD 統計，臺灣研發經費是 OECD 會員國的最後一名，2013 年只占了 0.14%，2014 年剩下 0.12%，本來就已經很少了，居然還繼續減少！換句話說，我們的研發環境與國際化程度非常低。為吸引國際人才與跨國新創公司來台深耕，請問經濟部到底有何辦法？你們應該都知道問題何在，請問你們的作法與進度為何？法令方面又打算如何修正？

李部長世光：有關留才與簽證等問題都在做修正，不過這不僅止於經濟部，尚須與內政部、國發會配合。在協助投資方面，為使企業能與單一窗口接觸，經濟部已經設計了單一投資窗口。至於改善整體投資環境，尤其是吸引國際研發團隊到臺灣設置研發中心這件事情上，工業局與技術處都有相對的補助方案。

高委員志鵬：我認為這是重大危機，希望你們能好好想辦法解決。新政府強調創新就業與分配，但創新的問題卻出在分配。眾所皆知，中小企業占了台灣整體企業的 97.69%，影響了 78% 的就業人口，因此所謂的創新究竟是照顧中小企業或大型企業？畢竟在就業上的差別已經這麼大，雖然中小企業的數量占比近 98%，就業人口占了 78%。在工業局每年補助企業創新與轉型所編列的預算方面以去年的決算數來看，補助中小企業的總額是九億多，與 101 年相較雖增加了 11%，但與對大型企業 44% 的補助而言，兩者相差四倍，顯然政府對大型企業補助比較多。這或許只是預算數，但令人擔心的是，心態上是否亦如此？既然強調創新就業與分配，那理當分配得公平些，不要獨厚大企業，說不定中小企業更需要研發創新上的補助！這數據誠或粗淺，一個成長 11%，一個 44%，但已讓人覺得政府獨厚大企業。倘若中小企業更需要政府在創新研發方面的照顧，那麼心態上是不是也應該以中小企業為重，不要像數據一樣！我一直覺得臺灣之光是中小企業，臺灣就是靠中小企業起家的，所以政府應該以中小企業為重，畢竟大企業往往有其自身的規模及預算。部長，心態上是不是應改過來，以中小企業為重？這點是我最後要提醒部長的。

李部長世光：是。

高委員志鵬：這點是不是應該要注意？

李部長世光：有，這部分的政策也在改變。以目前所看到的統計數字來說，中小企業已經提高至 59%，所以我們會做調整。

高委員志鵬：謝謝部長。

主席：本席說一下今天主持會議的感想。今天大半天聽下來，我們看到委員問題十分龐雜，包含各行各業各領域，問題非常多樣，部長雖有業管幕僚從旁提示，但從部長的回答可以看出，即使問題龐雜，部長對所有問題，無論是宏觀的政策方向或微觀的政策個案，都有很廣泛深入的掌握，這點頗讓我感到欣慰，也看得出部長是國家人才，這是我要給部長的勉勵，至少我認為相當值得肯定。

今天有好幾個委員提到川普，在此我要與大家分享一點感想。無論立法與行政，只要是政府部門的一份子都該知道，一個在世界上如此強盛的國家，怎麼突然有一天會需要這麼一個狂人來表達強烈民怨，甚至得到那麼多的迴響？這給我們很大的警惕，我們真的要與人民同聲呼吸

，不能離人民太遠！如果我們離人民太遠，當民怨累積到如此強大時，就進而讓這樣一個人成為美國總統候選人，去進行一場可能讓國家暴露在很大風險中的選舉！我們很希望這種狀況不要在我們國家發生，因為我們不會知道那種風險有多大！如同英國脫歐公投，事先也沒人知道兩種結果竟是如此勢均力敵！當國家的好人才為我們做事時，我們必須永遠謹記在心，大家一定要努力，民怨所在之處，就是你們要很積極作為時，但凡拖延、延宕，甚至一念之間的不願意承擔，任由事情擺著，此時，我們就對不起國家了！

以上與大家共勉，包括我們自己在內都必須很警惕！

詢答完畢，蔡委員培慧、劉委員世芳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委員書面質詢及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一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委員質詢中要求提供之相關資料，也請提供本會全體委員。

蔡委員培慧書面質詢：

本院蔡委員培慧，經濟部「科技專案」項下編列國內法人團體補助費達 16,161,115 千元，占預算比例高達 80.5%。然而，經濟部未盡提出整體政策藍圖之責任，缺乏整合補助各法人團體推動各項計畫的方針，導致各法人團體間缺乏橫向連結及整合機制，不但造成整體經濟發展政策有所缺漏，更使部分計畫內容高度重覆。此外，經濟部的科技專案計畫竟未與其所屬機關工業局年度計畫內容整合，科技專案計畫與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項下計畫多有重疊。經濟部為國家經濟的主管機關，應積極改善現行總體經濟政策缺乏整合的情況，以避免浮濫補助，撙節政府支出，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經濟部編列「科技專案」預算捐助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等共 20 個法人團體。
- 二、由於各法人團體都是獨立運作，有各自的組織章程，因此法人團體間缺乏水平連結與整合的機制，往往會有各自推動相似計畫的情況發生。經濟部的預算分配予各法人團體時，應提出整體性的政策藍圖，避免相同計畫內容重覆補助。
- 三、本席要求經濟部應善盡其責，避免讓各法人團體各自為政，甚至發生與工業局之計畫推動內容相似之情形，恐有預算重覆編列之嫌，爰要求經濟部針對各法人團體計畫補助重覆編列情況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提出具體解決方案，於一個月內送本院經濟委員會。
- 四、另，經濟部將大部分預算委外辦理的情形，造成經濟部提出之國家整體經濟發展政策有所缺漏，全國經濟均衡發展的推動、衰退地區的振興、民生經濟實際處境的解決、在地經濟支持等經濟發展議題，經濟部皆無相應之政策推動，爰要求經濟部一個月檢討改進預算委外辦理、國家整體經濟發展政策有所缺漏之情形，並提出專案報告送本院經濟委員會。

劉委員世芳書面質詢：

有鑑於楠梓加工出口區廠區擴大，廢汙水處理事項是亟待辦理之課題。查楠梓汙水處理廠於 98 年 12 月 31 日開始營運，相關工程包括民間投資機構與政府應辦事項，截至 104 年 5 月 31 日止進度如下：一、民間投資機構部分：(一)汙水處理廠：施工完成並開始營運。(二)汙水管網

：已佈設 108 公里，預計 107 年完成佈設 125 公里。二、政府應辦事項包括：(一)既設污水管線整建工程：施工完成。(二)用戶接管工程：第一階段已完成約 24,500 戶(含開口工程)。第二階段於 104 年 6 月著手辦理，預計施工至 107 年可完成約 9,000 戶。合先敘明。

復「楠梓 BOT 汙水附屬事業代處理楠梓加工出口區廢汙水」乙案各單位協商概略如次：104 年 2 月協商結論請示內政部民間投資機構是否符合「促進民間參與汙水下水道系統建設附屬事業容許項目」中之「環保事業」；同年 3 月協商結論請民間投資機構進行 MBR 模式之財務評估；同年 4 月協商結論由民間投資機構擬具計畫書並送審查。至本年 2 月，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函文表示，延長附屬事業營運期之方案卻認為不可行；本年 3 月之協商會議，則為民間投資機構費率計算、再生水回收事宜；本年 7 月之研商會議結論，則需請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確認民間投資機構所提之攤提費率等財務計畫。

綜上所述，此案經一年餘之協商，卻尚未有具體之結論，實須改進。經查楠梓加工區兩個園區可出租面積達 770,988 平方公尺，出租率達百分之百，是故建置適法、環保、財務可行之廢汙水處理模式，乃刻不容緩之事。建請主管機關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積極協助高雄市政府及相關單位，儘速妥適辦理，以利楠梓加工區之營運發展。

主席：針對經濟部及所屬單位預算，各位同仁如有修正動議，請於明天(11 月 8 日)下午 4 時前送至經濟委員會辦公室。

本日議程處理到此，現在散會。

散會(13 時 3 分)